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流浪的金庸



“流浪”的金庸

作者：蝶影

答应了写篇文章“评论”金庸。打开机器才发现除了“好玩”两个字以外竟然什么也写不出来。这才想起千里迢迢从上海背来的“射雕”“笑傲”此刻正在美国上空旅行呢！要不，就写写这两套书吧。

书是装帧得很新的“三联版”，是在离我们上海的家不远的一个叫“唐朝”的小书屋买的。那天下午太阳很好，结果老公被定在金大侠面前就不动了。

“我们带一套走，好不好？”午后的阳光照在他脸上，他的眼睛在放光。

后来我只一提起当时的情形就一定恼他：你求婚的时候也没那么虔诚过！于是郭靖蓉儿令狐冲就跟着我们坐上飞机漂洋过海地来了。看着他们和方鸿渐苏文纨之类文人雅士挤在一块，左右还有李杜白和唐宋八大家护驾，心里着实忍俊不禁。

老公是个超级“金迷”，所以据说以前在大学的每个短假就是和“金庸”相伴渡过的。

也许书中的一个鲜灵灵的女子都是比现实的“市井”小妞要好些吧，反正整整四年他都乐此不疲。想想他那天拎着那个大大的包上机下机转机，那份痴迷一定也是对少小时代的一丝眷恋了。

老公不懂“文学”，只是出于“礼貌”偶尔来读我的文字，然后装模作样“指点一番”。可是我要说金庸，他一定是嘲笑的模样，潜台词分明就是：你懂什么？！

老公的标准是：聪明要如蓉儿自是不用说，纯洁痴情定是小龙女无二；任盈盈可以一起谋事，最好象关芝琳一样漂亮（关是电影里的“盈盈”）。仪琳可惜是小尼姑，否则这样含情脉脉的小女人自然也是“可爱”二字。

问他自己，倒是没有什么野心，说郭靖太傻装不来，杨康太坏做不出；令狐冲呢，身边女人太多，还是“只愿一生爱一人”的好。再问下去，答：英雄也好的，那就随便给个掌门人做做吧。

瞧这口气！反正家里的门开着，让他“掌”吧。

金庸的男人，好人坏人我都喜欢。杨康啦，欧阳克啦，甚至那老西毒，练了蛤蟆功整天怪里怪气的。倒是郭靖，怎么想不通蓉儿竟是爱定了他，就是憨人有憨福了。不过最好玩的人是周伯通。许是他“左右互搏”的把戏实在是叫人又羡慕又妒的。这“寂寞”二字，在他身上，描摹得实在是幽默而透彻了。

金庸和美国的蓝天草地其实好象不太相配的，所以每次拿出来看总是要到夜深人静时。

可是这一看，就是要到天光亮了。怪不得有位学比较文学的学长就是这样大叫的：唯有金庸可以让人“手不释卷”。

这两套“金庸”在书架上一直没有安生过。好几次是深更半夜的有人把车停在门外然后敲窗户说：今天在网上读了一半，熬不住，想回去继续过瘾。老公便急忙拿出去“献宝”，说：快去快回。

老公在国内的导师来芝城探亲，把博物馆逛了够然后问我：有没有中文小说？我急忙答应：有的有的。于是拿下书架上的“金庸”，然后不远百里亲自送上。师母在国内教的是“中国党史”，临到退休算是提了正教授。听说有“金庸”立刻来了精神——这下可以“温故而知新”了。笑曰：新的“长征”开始了。

转眼月余，老夫妻要“转战”费城，临了请求：可不可以带走“金庸”？因为女婿去国十数载，想“重蹈‘武林’”。

想着这下没有了灯下的“情场沙场”，于我心顿有凄凄焉。而那个药理博士，连中国饭都已经不吃了，不要看了黄蓉的小菜，撇下大房子新车子“做‘洪七公’去也！”——若此，也不知道是我的罪过，还是金庸的了。

哪想好事多磨，飞机起飞的那天机场大雨，混乱中却把我的“金庸”运错了地方！接电话的时候我的心“格登”了一下，眼前忽然又是那个明媚的下午，可是再也没有“刀光剑影处了无痕迹”了。

也不知道我的“金庸”此刻在哪里流浪？想想自己现在就象那苦苦寻觅“葵花宝典”的某某某某（我实在也想不出自己是谁比较好）——唉，但愿不要落在“坏人”手里——要是落在一个西人的手里，若他又是懂中文的，若他还爱好文学——哈哈，武林光大，指日可待啦！

走火入魔。

金庸与古龙

作者：木俗

武侠小说是成人的童话，金庸古龙也不例外。是读者的童话，也是作者的。

金庸的武侠世界里，主人公一开始大多都不太厉害。读者可以看到主角的成长过程，自我努力，和巧遇奇缘的综合，慢慢变成了天下一流的高手。而在这个过程中，主角大多能结交个很可爱的女孩，层出不穷的好运也往往由助人为乐，不贪，善良等美德带来。这是金庸的童话：成长过程中的故事总是多姿多彩的。等你看到主角大成之时，这本书的第三十九、四十回也就到了。

古龙的童话呢？一个武林奇才，几乎谁也不知他的武功是哪来的，也几乎从没败过。

甚至没人见过他出手（他会略带寂寞地告诉你：“见过我出手的人，都死了。”），面对一个天底下最神秘的大阴谋，大黑色组织，大悬案，全靠主人公的机智，武功，魅力一个人来解决。他身边也会有美女，也会有奇遇，但美女只是解他寂寞，奇遇只是助他脱险，而不是与他贴心，助他成长的那种。等到案件解开，贼首失败，真相大白时，你就已翻到了书的最后一页。

所以金庸从第一本《书剑》到最后一本《鹿鼎》，每一本都在求新求好，试图更上一层楼（他自己也认为后期的作品比前期的好，长篇比短篇好），因为以他成就之高，他追求的还是成长，因为他只在进步中感觉乐趣。等到

他认为不能再有大的突破的时候，就象他的书一样，他隐退了。

古龙呢？一个稀世奇才，才华横溢。但你看不到他有什么进步，有什么发展。因为在他的世界里，他的才华已尽够了。他面临的只是一个又一个的困难。解决了一个再去对付下一个，直到生老病死。所以你觉不出他文章越写越好，而只知道他临死前还是一样的爬格子换酒喝。

金庸在写第二本书《碧血剑》时，功力就已经超出古龙。就象郭靖学了一招亢龙有悔，超过了灵智上人。此后郭靖一直成长到华山论剑，天下无敌，而灵智上人终究还只是和梁子翁、彭连虎他们混在一起。

武侠小说，首先是小说。

小说，和语录、寓言、哲学都不一样。古今中外多少伟大的小说，也不知有多少共同点，但有一条大概都不能少，就是好的小说，通过讲一段故事，让你明白一些事情和道理。

故事要有可信度，要让读者如临其境。道理最好不要灌输，要让读者去自己体会。

金庸的小说，男主角木呆如郭靖，聪明如杨过，豪放如萧峰，无赖如小宝，女角也是或美如天仙，或聪明绝世，加上奇遇怪事层出，按理讲和读者生活中的世界是大不相同的。和读者的个性也是毫不相似。但读起来仍觉得篇篇故事如在眼前，栩栩如生。（网上想娶金书女角的，想当男角的，大有人在，可为一证）

原因何在？金书中的主角配角，时间地点，武功对话，都很合身分。即便是一个无关大局的小配角，说的话使的功夫，都是和他自己的身份角色符合。这样一来奇遇再奇，秘笈再秘，读者也觉得这些事是可能发生的，这些人是可能存在的。也就不知不觉的有了参与感。

我们虽然不能纯从配角写得好坏来判断一个作家的能力，但一个好作家是应当注意而且有能力把笔下的每一个角色写好的。所以个人认为，在这一点上，金庸是绝对的大家，而古龙不是。

古龙的小说，我认为以情节诡异取胜，论起可信度却不太行。古龙对那些小角色不知是不屑花笔墨，还是不会花，总是写得千篇一律。还时常有那种在一个小街上忽然所有人（老婆婆，担夫，乞丐……）都忽然变成高手用所有武器攻击我们主角的可笑场景。难怪读古龙书总是觉得那是另一个世界里的事情，有些遥远。其实即便主角，古龙也不是写得很正常，大多数有一种受虐后自认伟大的孤独。

叨叨唠唠了半天，只是想说，金庸笔下的主角，从人品、武功、性格、经历上都不比古龙笔下的人平凡。所以我不赞同金庸要把男主角写得平凡来讨好读者一说。金的主角之所以可信，并不是因为他们平凡，而是因为金大师的高超功力把他们写活了。

至于古龙的那些“警句”，就不用说了吧。强灌的格言，终究不如自己从书里生活里体会得来的深刻。

武侠小说，除了小说外，是写武功，和侠。写武功，离不开比武。

这里有一个现象，就是比武双方的人越厉害，在江湖中的地位越高，这一战就越引人注目，越精彩。比如下围棋的人，提起当年吴清源和木谷的八番十番棋，总是激动不已，津津乐道。因为他们二人都是他们那时代的数一数二的高手。高手决战，不用知道详情，说起来就令人激动。

古龙可以说深知此点，而且很好地利用发挥。他笔下的所谓“一战”很

多，而且都是绝世的高手对决。这一点在《多情剑客无情剑》中可谓发挥到了极点：他给天下高手来了个大排队。所以全书充斥了第一打第二，第二打第三，第五打第十一，等等等等。他比前渲染气氛，比后回味无穷的水平又很高，所以就形成了他写武功的风格。

但这实在是一种投机取巧之道。因为这样写很赚便宜，可以很好地掩盖他对详写武功的想象力的缺乏。咱们来看看在他笔下反复提及的“昔年××与××那惊天地泣鬼神，可歌可泣，多姿多彩”的一战：上官金虹与李寻欢（《多情剑客无情剑》）是关在屋子里打的，紫衣侯和日本剑客（《浣花洗剑》）是沉到水底打的，燕南天和移花宫主（《绝代双娇》）等我们到时已打完了，楚留香和石观音（《楚留香》）是打镜子，西门吹雪和叶孤城（《陆小凤》）打时我们只能听到几个观众评论……如此一次是新颖，二次是风格，三次四次就令人失望，用得太多则不能不承认他不太会写真正的武功，所以只好靠比武双方的地位，和这一战的重要性，来吸引读者。

其实没有人知道什么是“真正的武功”。金庸也不知道。但正如《倚天屠龙》里面提到的，当年写乾坤大挪移的人，写到了第九层，自己功力已不够，只是悠然一念之间，纵横想象而已。金庸正是如此！他自己未必是什么武林高手，但以他无比的想象力，写出了象张无忌光明顶独抗六大派，张无忌战少林三老僧（《倚天》），黑木崖众人战东方不败（《笑傲》），桃花岛三考郭靖（《射雕》）等等截然不同，惊心动魄的精彩场景。写得详细、曲折，而又十分令人信服。这一份功力，古龙如果有，他笔下主角也就不会总是略代寂寞地说：“见过我出手的人，都死了”之类的话了。

举个例子，古龙写武功象是连环画。大家哎哟作势半天，卯足了力气，一招就没了。金庸则象是个拍得很好的电影，有特技，有慢镜头，远拉近挪，看得过瘾十倍。

我始终有一个感觉（可能是错觉），就是古龙笔下的英雄，和他们与朋友之间的友情，是最让古龙迷们热血沸腾，激动不已，津津乐道的地方。情节的曲折，武功的诡异，结局的出乎意料，似乎都只是附带的优点。

金古相比，写作技巧不论，武功高低不讲，谈否恋爱不提，有一个很大的区别，私下认为，是古龙笔下的人消极避世，自我封闭，痛苦不堪，而金庸笔下的人积极入世，改革开放，快乐无比。

那金庸迷和古龙迷之间的区别，也就不远了。

一顶大帽子扣上，有一点玩笑的成分，但细想想，古龙书中印象最深的李寻欢、阿飞、楚留香、西门吹雪、萧十一郎、傅红雪他们几个人。里面除了楚留香外，大家似乎都是痛苦的。

他们痛苦，从根本上是因为他们都是孤独的。不是说孤独有什么不好，但古龙笔下的英雄，在心理上与世完全隔绝。朋友，只是他们自我的一个延伸，除了极少数的朋友外，他们就又把自己封闭起来（萧十一郎的case有点不同，他自我的延伸是个红颜）。除了朋友外，世界在他们的眼里是不公平的，是极度黑暗的。

由此也就不难理解，为什么“朋友”在他们的世界里是如此伟大和重要。为了朋友李寻欢可以抛妻弃家，痛苦一世，阿飞在数度挣扎后终于发现女人是假，李寻欢（朋友）才是真。有没有想过，阿飞如果没有李寻欢，傅红雪（？）如果没有叶开，会成什么样子？

许多人神经失常，正是因为被他们的“朋友”出卖。那就象自己的手持

刀捅了自己,不发疯才怪。如果李寻欢有一天出卖了阿飞,阿飞会不会发疯?他甚至能不能活下去?

就想到了金庸的《连城诀》,狄云在受了那么多的苦,和折磨,和出卖,和背叛之后,他最多想,世人太难了解了,或许我笨,不能明白。他仍然不恨谁,仍然愿意相信世人,仍然愿意爱与被爱。相比之下,古龙的人物是否有些太小家子气了?(傅红雪,萧十一郎.....)

我相信,金庸之所以在《连城诀》全篇大悲剧的最后,写了一段稍带喜剧的结尾,无非是想表达对人性的一个看法:不要把自己封闭起来,即使人生是不公平的。

本来挺喜欢古龙的。可是一有人拿他跟金大师比,我就特别的不舒服。他们根本就不不是一个数量级的嘛!古龙的很多书很好看,但如果因此就说他与金庸不相上下,是否有一点对金大师不尊敬?

古龙的毛病之一,个人以为,就是不懂女人。你如果看过金庸的书,现在回想一下,应该能想起不少女主角,个性鲜明,可亲可爱,跟活的一样。再想想古大侠书中的女角,嘿嘿,能想起谁?我闭上眼想了半天古大侠笔下的女人,只能想起以下三类:

第一类,以楚留香那几个红尘知己为代表,特点是:貌美如花,温柔似水,心胸开阔,面目不清。心胸开阔是指她们或者只求一夜,或者数女共事一夫,相亲相爱。面目不清是指她们根本可以互换,毫无个人性格。脑筋清楚的人都知道,这种女人只是古龙的幻想,真实世界里即便有一两个也不多。

第二类,以林仙儿为代表,特点是:貌美如花,身材诱人,总爱脱衣,以为一脱可以征服天下所有男人(其实美女一脱,的确可以征服大多数男人,不过这是题外话)。我总会猜想古龙曾上过这类女人的当,所以会认为世间美女都是此类。

第三类,像朱七七一类,比较正常的,可惜很少。这一类女子是你我日常能见到的,应该好好写,可古龙就让人觉得有些力不从心。个人猜测是古龙总梦想第一类的,却总碰上第二类的,而对第三类的了解不足。

当然古大侠在书里也写过“如果谁自以为了解女人,就是个大傻瓜”之类的话(大实话!),但这并不能做为他写不好女人的台阶。如果你认为兄弟如手足,女人如衣服,那你可能认为写不好女人不能算做大缺点,但我认识的很多人中,看武侠是武侠与爱情并重,那么古龙就决比不过金庸了。

脑袋全集之笑懊江湖

[32m【笑懊江湖】: 作者 Q C (脑袋) [m

[33m 原发信站:中国科大 BBS 站(Mon, 21 Oct 1996 11:36:35) [m

【前言】:“侠客歪传”能如此受欢迎,当时始料未及,这也使得第二部作品的推出不可避免。“笑懊江湖”我自认为文名取得不错。毕竟,我们每个“江湖中人”,不是能“笑傲”就“笑傲”的。有时候,只能“笑懊”而已。本来“笑懊江湖”要慢慢地写,象写“侠客歪传”一样,几乎一天一集,不过,

由于种种原因，中间想细细展开的地方都未能如愿，后来更是求快了，在半夜里写完了后半部分。“笑懊”的起因是当时很轰烈的“钓鱼岛事件”。

脑袋

于4.12.97

-----笑懊江湖 * 零点出击-----

（回目名取自香港电视连续剧>

主演温兆伦）

重阳节。

秋高气爽。

这一日郭靖唤过破虏和张有忌，道：

“破虏，下月初三是你娘五十寿辰，你和有忌两人分别去燕京和大理请乔峰师伯和段誉师叔过来一聚如何？”

破虏和有忌一听能出去玩，一下来了兴趣。

其时破虏19，有忌18。

（各位毋算年龄，一切脑袋说了算，呵）

破虏想到，“南方女子多俊美，去大理该当好玩点。”

于是开口道，“爹，我去请段师叔。”

不料有忌也是如此想法，于是争着要去大理。

郭靖有了主意，“好了，别吵了。比武决定。”

郭靖想乘机检查一下两位的武功进展。

院子正中。

双方立定。

起手——

抓！

翻身！

往下一坐！

雷电般地一击。

破虏倒在地上半天作声不得。

“有忌，你这是哪一招？”

有忌得意道，“土！有没有去黄山路打过三国？

张飞之绝招 - 莲花大坐！”

子夜灵时。

襄阳城外。

郭靖对两人吩咐道，“且考验你们这遭，看谁先把人请到。”

破虏笑问，“爹，有什么赏啊？”

郭靖笑答，“谁先请到，我给他介绍一个GF。”

挖！

两匹宝马脱缰而出，如电驰去。

郭靖眼见两人一南一北而去，心里叹道，“江湖险恶，要给他们一些磨练啊！”

-----待续-----

信件提要：笑傲江湖--(2)纵横四海

-----笑傲江湖 * 纵横四海-----

(回目名取自香港电影，主演周润发)
却说破虏马不停蹄，急急向北驰去，欲争那第一。
这一日急驰在豫北道上，
只见路中一人，甚是高大，见马奔来，
竟然不避不闪，尤自悠然走来。
破虏大怒道，“你想找死吗？”
心急气盛，一记马鞭，兜头甩去。
来人脸不改色，只等那马鞭迫及面门，
双指一夹，翻腕用力一扯。
破虏胯下那匹汗血宝马嘶地一声，生生立定。
破虏大怒。撒鞭跃下马来，右手便往那人肩头抓去。
来人身型未动，肩头轻轻一沉，向外一抖。
破虏只觉一股大力甩来，不及卸去，竟扑通一声跌坐在地。
沾衣十八跌！！
破虏惊道，“高人莫非是少林寺的俗家弟子吗？”
那人哈哈一笑，“少林寺，不堪一击！”
听口音显见并非中土人士。
破虏不由惊讶外分，当即握剑在手，警戒了三分。
只听得来人悠悠然道，“不想中原武功，技如此尔！”
哎，我桥本龙犬郎真是白来了一遭。桥本从此可纵横四海啊！”
破虏大奇，“你是东瀛来的？”
来人冷冷一笑，不作理会。
破虏怒道，“喂！桥本龙犬狼(??)!敢与我一斗呼？”
来人哈哈一笑。
破虏唰地亮剑。
来人一惊：好身手！
当下亮出一柄长长弯刀。
破虏更不答话，右手挽个剑花，
左手并指为掌，一招“金沙水拍云崖暖”，
桥本识得厉害，当下回刀当胸，刀身唰唰一卷，
回之以“大渡桥横铁索寒”，将那掌力化去。
(脑袋以毛主席诗纪念长征胜利60周年。抗日何罪？)
两人你来我往，过了十招。
只见桥本欺身逼进，左手往破虏手上一搭，轻轻一甩，
破虏竟被甩将出去！
桥本笑道，“我东瀛柔道，比你中土武功如何？”
破虏恨声道，“输则输！你敢去见我乔峰乔师伯吗？”
桥本哦地一声：乔峰！中原武林之第一英雄！

正想一会！！

于是两人结伴而来。

那桥本一路也不言语，转眼数日，已到燕京。

（注：切勿由桥本龙犬郎想到桥本龙太郎，脑袋对此人虽无好感，不欲对之人身攻击也。）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3)流氓大亨

（按：这段写得很勉强，可能写的时候有什么事干扰）

-----笑懊江湖 * 流氓大亨-----

（回目名取自香港连续剧，主演万梓良）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

却说那张有忌出得襄阳城来，一路急急南行，欲抢先一步，将段誉请到。

这一日算算已近大理国境。

前头有一男一女，并马而行。

有忌也不理会，顾自策马越过。

及至赶上时，有忌余波一瞥，

但见那女子十六七岁的样子，长的煞是好看。

旁边那男的也端的是一位英俊小生，腰间悬着一物，似剑非剑，似刀非刀。

有忌忙着赶路，也不答理。

马行半里，忽然有忌觉得刚才那女子甚是眼熟，似乎在哪里见过。

当下立了马，等那两人上来。

远远只听得那少女突然欣喜叫道，“有忌哥哥！”

有忌凝神一望，笑了出来，“哇！死丫头！原来是你！这便巧了，我正要去你家。”

那两人策马走近。

原来那少女正是段誉的独生爱女段不誉。

只听得有忌笑道，“死丫头，三年不见，果真女大十九变，越变越……”

突然注意道那男子似乎有些不快，便松了口道，“

不誉，这位是……”

“啊，我来介绍。西条先生。”

有忌奇道“西条？”一遍赵钱孙李周吴郑王地背了一遍，没这姓啊？

只听那男子冷冷说到，“西条英机，请多多关照。”

有忌恍然大悟，悄问道，“不誉，是东瀛人？”

“是啊，是我BF啦。”

有忌大怒，“哇考！你怎么找了个倭人？”

不誉怪道，“怎么，不可以吗？”

有忌不答话，策马走到西条面前，伸出手来。

西条微微一笑，却将那马鞭递了过来。
有忌大怒，执住马鞭，呼地一拉。
只见西条文丝未动。
有忌惊道，“哇考！好大力气。”
手上猛一加劲。
着力处突觉空空如也。
只见那西条一个鹞子翻身，从那马背上跃将过来。
左手还执着马鞭，右手两指一勾，
着有忌头上抓来，口里一边说道，“中土汉人，想试我武功？”
有忌哼地一声，道，“东赢蛮子，便试你又如何？”
右手抓着那马鞭，左手一掌向西条两指间斩去。
两人一齐滚落马下，扭作一团。
这厢两人你来我往，过了几十招。
那厢不誉却叫，“打得好，加油！”
好一会儿，两人突然住手说，“不打了吧，没劲！”
有忌道，“赶路赶路。”
三人一路奔段家而来。
段家。
果然王候府邸，端地不同寻常人家。
西条看得直发呆。
那段不誉一进门就高声嚷嚷，“爹，娘，我回来啦！”
只听大厅中一人朗声喝道，“东赢武人，敢犯中土否？”
西条吃了一惊，站在台阶上不敢动弹。
那人正是段誉。
只见段誉沉气吞声，右手一提，食指和中指一并，
唰——
六脉神剑！！
一道无形热气直朝西条射来。
西条不及闪避，正被刺中膝部环跳。
西条吃痛，单腿扑地跪下。
只听段誉喝道，“我中原武功，岂是你小小东赢能参悟得透！
想来比武，只需正大光明而来，段某每日恭候！”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4)谁与争锋

----笑懊江湖 * 谁与争锋-----

(回目名取自电影>主演李连杰)

只见段誉端坐在厅内太师椅上，
朗声道，“来者想必定是西条英机了。
哼！你六月从广东佛山登陆，沿途逢段姓必杀，
迄今已犯下十七条人命案，究竟意欲何为？！”

西条吃了一惊，眼中顿时放出毒光，
“不错。奉天皇令，我西条此来中土，
便是要灭你大理段家。”
一旁不誉听得又惊又怕。
只听西条接到，“天皇雄心，安在小小东瀛？！”
段誉一时吃了一惊。
只见西条突然长身而起，冷笑道，“哼，段誉，
你以为你真的这么厉害，七丈之外，六脉神剑就
能刺中我穴道？”
说着自怀内掏出一柄弯刀。
“看我的冷月追魂刀。”
刀光唰唰——
大厅中一道弧光掠过，奔段誉而去。
段誉右脚尖轻轻往地上一蹬，凌空一个倒纵，从
太师椅上翻了起来。正是逍遥派的绝顶轻功。
袍袖猎猎。
段誉身后的一枝红烛应声而断。
段誉一看，不由心里暗暗一惊，只见那红烛断处，
平整如面，显见对方那飞刀方向力道均拿捏得分外准确。
西条将那回旋的飞刀操过，冷冷发笑。
段誉啪地一脚将那太师椅踢得翻着跟斗向西条撞来。
西条收刀如怀，身子打个回转，
全凭衣袖之力将那椅倒卷回来。
一遍双掌拍出，摧力而至。
段誉嗬地一声，也是双掌拍出，用的正是北溟神功。
两股大力一卷，只见那椅在半空中滴溜溜打着转儿，也不落下。
炸！
轰声中那椅炸得粉碎。
有忌一手执了不誉翻出圈外。
段誉和西条右手砰地接了一掌，各各向后滑出七尺。
两人良久未动。
不久西条鼻孔里呼地流出两行血来。
段誉气定神闲。
西条狠声说道，“段誉果然厉害，后会有期。”
话音落处，人已退得无踪。
不誉拍手道，“哇！老爹！长这么大第一次看见你这么厉害。”
只见段誉洋洋得意。
有忌上前说明来意，段誉喜道，“唔，与乔大哥，郭大哥一别
多年，正想一聚，不如明日起程。
当下各各大喜。
段誉回得房来，憋了半天，终于哇地吐了口鲜血。
心里想道！“东瀛蛮子，果然厉害。哼，要是碰到我乔大哥，
你如何能讨得便宜去！”
突然又想，难道我段誉武功不及我大哥乔峰吗？

当下提指往三丈外的窗指一招一阳指戳去，
不料一运气竟觉丹田空空如也。
这才真的大吃一惊。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5)狮王争霸

-----笑懊江湖 * 狮王争霸-----

(回目名取自电影狮王争霸，主演李连杰)
却说那郭破虏和桥本龙犬郎星夜兼程，
这一日赶到了都城燕京。
只听诺大一燕京城，巷子里人空空是也。
破虏奇怪，便问一老人。
只听那老人道，“喔。你们是外来的吧。
今日正是那康熙皇帝举办狮王争霸大会的日子啊，
大家都去紫禁城外看热闹去了。”
破虏和桥本来了兴趣，问了路，也直奔那广场而来。
只见诺大一个场地，挤得真是水泄不通。
破虏加力挤将进去。
突然肩头有人拍了一下，回头一看。
“哇！乔伯伯，怎么是你？”
来人正是乔峰，身旁跟着千娇百媚的阿朱。
破虏笑道，“哇！伯母，你越发漂亮啦。
三年前脸上的小痘痘也不见了耶——”
只听阿朱笑答，“只不过用了点大宝SOD蜜啦，
悄悄告诉你，千万别去买姗拉那……”
破虏却没有兴致听她唠叨。
一边拉过乔峰道，“师伯，有人要找你比武。”
乔峰问，“谁？”
破虏一转身，发现桥本以被人群挤得不知去向。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6)功夫皇帝

-----笑懊江湖 * 功夫皇帝-----

(回目名取自李连杰主演)
只见人群围了块八丈见方的空地，
正中搭了个木架，上面悬了个彩球。
这时只听一声大喊：“皇上驾到！”
场内顿时静了下来。
乔峰等回头看去，只见远处走来一行人，
打头的正是康熙，紧跟身后的却是那鹿鼎公韦小宝。

那康熙走到场边台座处坐下，
一边对韦小宝说道，“小宝，拿一把匕首来。”
韦小宝闻声从怀中取出一把匕首。
康熙取出一块金牌，将那上面的锦绳绕在匕首上
转了两圈。
呼！
康熙向十丈开外的木架掷去。叮——
那匕首不偏不倚正好钉在木架横梁正中。
阳光下只见那金牌闪着黄光，上面赫然刻着“狮王”二字。
小宝抢先喝道，“皇上好身手。”
人群顿时传出山呼万岁声。
便连乔峰也暗赞道，“康熙果然一代明君，真是好身手！”
只听康熙朗声道，“今日狮王大会，全凭武艺较量。
有谁能最后取胜的，朕便封他为四品狮王。”
韦小宝待那康熙说完，不失时机地喝道，“狮王争霸大会
正式开始！！”
人群中骚动了一阵。
良久走出一人，此人肥头大耳，五短身材。
那人摇头晃脑道，“各位可知我是谁？”
众人都摇头说不知。
来人得意道，“我的祖上就是那人称北侠威震襄阳的大侠
郭靖……”
众人哇地一声，原来是郭大侠！
这边破虏奇道，“咦，我还未娶妻生子，怎么我的后人比我的
儿子还先出世？”
只见那人得意地等了会儿，接口道，“...的恩师江南七怪之韩宝驹
的弟弟。”
众人一听，嗨——，那有啥了不起的。
那人正待再吹，突听南边一人喊道，“我来了——”
众人闻声望去，只见那边一人，混身白装，
左手提着长袍前襟，右手伸出保持平衡，一根辫子在脑后飞舞，
两脚踩着人头，飞也似地奔来。
佛山黄飞鸿！！

信件提要：笑澳江湖--(7)东方不败

-----笑澳江湖 * 东方不败-----

（回目名取自电影，主演李连杰林青霞）
阿朱叹道，“好俊哦——，长得好象李连杰哦！”
黄飞鸿跳入场中。
双手抱拳说道，“在下全国武术冠军，广东省十大杰出青年佛山黄飞鸿请教。”
方才那人回头见是黄飞鸿，吓得打了个哆嗦，
忙说不打了。

人群中一阵欢呼声。
良久没人敢挑战。
破虏怂恿道，“师伯，你去把他摆平了吧。”
乔峰笑着摇摇头。
这时人群中走出两人，突然众人喧哗起来。
原来出来的竟是两位金发老外，
稍高的那个自我介绍道，“我是保加利亚人，
我叫斯托伊奇科夫，这是我弟弟莱切科夫。”
“我也想来抢这面牌子。”
黄飞鸿冷笑一声，既然来抢，那就动手吧。
这黄飞鸿对洋人殊无好感，上来就是成名绝招——
佛山无影脚！！
黄飞鸿身子平平飞起，两脚噼里啪啦向斯托踢去。
(脑袋想，好象不符合力学原理耶，不过电影上就是这样的呀。)
那斯托伊奇科夫不动声色，只等黄飞鸿双脚踢到，
左脚一提，划一弧线，“梆！”
正好踢在黄飞鸿腿上，将他踢得连翻三个跟斗跌了出去。
乔峰暗惊，“此人左腿好大力气。”
只听那莱切科夫摇头晃脑道，“怪不得中国
足球老是冲不出亚州，就这种无影脚，啊——呸！”
正说着，忽觉眼前白光一亮，头皮上一冷。
唰——
一缕头发掉了下来。
场子中站了一人，冷冷说道，“桥本龙犬郎，特来领教。”
莱切科夫吓得一抖，忙拉了斯托就走。
(从此莱切科夫在欧洲联赛中以光头出现，正是被桥本一刀削
去了顶上头发)
众人见虽是个东赢人，但毕竟是东方人打败了西方人，
也不由鼓掌喝彩。
韦小宝皱皱眉头。
康熙坐不住了。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8)龙行天下

-----笑懊江湖 * 龙行天下-----

(回目名取自电影，主演李连杰)
原来这阵子东南沿海边防吃紧，倭寇屡屡来犯。
康熙正想借此狮王争霸之良机，觅一能战勇士，
协同守备防守。
却见上来个东赢浪人，而且良久没人前去挑战。
康熙终于坐不住了。
只见他缓缓站了起来。
韦小宝忙使了个眼色，轻声道，“皇上……”

康熙把手一挥，止住了他想说的。
康熙缓缓走到桥本跟前，微笑说道，
“远来是客。不想桥本先生对我中原封臣名号，
也会有如此兴趣。”
桥本见来的是皇帝，也不由恭敬了许多。
只听康熙续道，“若使尊驾与草民相争，未免不敬。
这样好了，今日朕且亲自领教桥本先生的武学。”
桥本和众人听了大惊。
韦小宝对那康熙，最是要好，当下叫道，“皇上不可！”
那康熙微微一笑，“怎么？小宝，朕就一定会输吗？”
小宝急答，“皇上大智大勇，怎么会输，只是……”
“小宝不必多虑，取刀来。”
桥本一惊，想道，这位中国皇帝是否疯了，竟要跟我比刀。
当下犹豫不决，只觉应也不是，不应也不是。
却见那康熙堪堪拔出一对双刀，朗声道，
“桥本先生，所谓客随主便。既来我中土，
便要守我中土规矩，我是这里的皇上，我要你比，
你就得比！”
桥本抬头见康熙威风凛凛，直如天神下凡，
不由打了个寒战，好一会儿才镇定下来。
桥本道，“如此我桥本多有得罪皇帝了。”
抽刀。
桥本身随刀起。
众人只见一圈白光裹着灰蒙蒙一个人影，
飞鹰般腾空跃起。
刀光四起。
两人在半空中一错，叮叮铛铛过了八招。
落地。
桥本的手里拿着一把刀，显见并非刚才那把倭刀。
康熙的右手中握的却是那把倭刀，
他那对双刀中的一柄，却已到了桥本手中。
桥本将那刀执将起来，仔细一看，
只见刀刃上赫然刻着“无敌”二字。
桥本冷然笑道，“皇上，欲想无敌天下，可不是
在刀刃上刻两个字所能做到的。”
康熙哈哈大笑。当即将那倭刀一扔。
右手操着单刀，攻将上来。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9)王者之风

-----笑懊江湖 * 王者之风-----

(回目名取自电影>，主演赵文卓)

桥本手中执得正是另一把单刀；
康熙操练此双刀已久，当下将那刀贴着
桥本手中那刀削去。
桥本回刀设防，右手平平削出。
康熙左脚斜斜踏出，右脚一踮，轻松躲过。
不过看起来却甚是不雅。
小宝在旁边叫道，“皇上，您可不能用小宝那招百变神逃。”
康熙觉得有理，当下唰唰三刀，用的全是武林正宗。
两人你来我往，又是堪堪十余招。
突然康熙一个金鸡独立，左脚立定，
左手向后作了个醉拳之勾状。
桥本一愣。
说时迟，那时快。
康熙右手单刀一下递将上来，一下架在桥本脖子上。
桥本嘎声道，“皇帝这是哪招？”
康熙笑答，“哇考！你这个土货。
有没有看过李连杰演的>？
这一招是觉远的有凤来仪！”
那厢黄飞鸿听了，甚觉爽然。
一旁梅县梁宽提醒道，“师傅，皇上说的是李连杰，
不是你老人家。”
桥本狠声道，“杀吧。”
康熙立定，哈哈一笑，“你看这刀刃。”
桥本抬眼望去，只见那刀刃上，灼然刻这“仁者”两字。
康熙悠然道，“仁者无敌。这便是鸳鸯刀的秘密。”
桥本默不作声，鼻子里哼地一声。
康熙收刀回鞘。
这边人群早就山呼开了：“皇上酷呆酷呆酷酷呆！！”
那韦小宝只等那些人呼完，这才拣了句康熙最爱听的，
“皇上您真是鸟生鱼汤啊——”
康熙呵呵大笑。
陡然间，白光点点。
暗器！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10)喋血双雄

-----笑懊江湖 * 喋血双雄-----

（回目名取自电影>，主演周润发）

众人惊呼一声。
这时郭破虏只觉眼前一花，一团人影飞起。
那人在空中打了个回旋，一掠而过。
白光点点，暗器尽数打入桥本身上。

“乔大哥。”小宝喜叫道。
康熙“哦”地一声，却去看那乔峰。
桥本落荒而头，慌忙中回头瞥了一眼：乔峰！这就是乔峰！
韦小宝急急喊道，“火枪队，别放走了桥本龙犬郎。”
众人乱哄哄地拥过来。
忙乱中一只手握住了桥本，“桥本君，跟我来。”
两人急慌慌向城外串去。
后面的火枪队砰砰放了几枪，两人显然都受了伤。
好在那人路竟非常熟，当下三转两转，转出城来。
桥本喘声问道，“多谢相救，你是谁。”
那人答道，“山本二十八。”
(当然他们说的都是倭语喽，但脑袋太厉害了，便是鸟语也听得懂啊。)
只听山本埋怨到，“桥本君败则败矣，何出此招？”
桥本叹了口气，“唉，本以为无毒不丈夫，岂料……
不过这个中国皇帝着实了得，我看我们天皇讨不了便宜去。”
山本二十八说道，“桥本君；不如与我同去一个去处。”
“哪里？”
“钓鱼岛。”
山本续到，“据我所知，这康熙开狮王争霸大会，
正是要招募一批勇士，夺回钓鱼岛。”
果不其料。
康熙这边已经苦口婆心，
将那乔峰说为功钓先锋。
乔峰凛然道，“天下兴亡，匹夫有责。收复国土，乔峰自当尽力。
不过，乔峰恳请皇上将襄阳总兵郭靖与我乔峰同行。”
康熙大喜道，“便小宝也一并去。”
这边小宝突然也不怕死了，“如此我小宝先去襄阳，恰有私事要找郭靖兄。”
当下各各安排，暂且放下不表。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11)风云再起

-----笑懊江湖 * 风云再起-----

(回目名取自电影>，主演林青霞，王祖贤)
却说这边段誉，当晚闷闷睡了。
次日说与那张无忌听，当下决定先往襄阳赶来。
恰好语嫣回娘家去也，所以一行三人三马，
急急先往襄阳赶来。
这日路进湘潭境内，无忌正想提议去
参观一下毛主席故居。
回头只见段誉脸色发白。

原来前面走来一人，正是那西条英机。
那西条也是大吃一惊，急忙间竟迈不动脚步。
两边都僵在那里。
西条明白过来，哼哼一声冷笑，
“我当段誉真是铁打的好汉呢！”
心中想道，“这段誉只恐受伤比我更重。”
当下哈哈一笑，“段大侠，前番比武，
我西条心有不服，段大侠可否赏脸再赐教一场。”
说着踏步向段誉的马头抓来。
张有忌怒喝一声，“住手！”
一根马鞭着西条手上打来。
西条用手一扯，啪地一把把有忌扯下马来。
“哼！你当上次真的试出了我的力气？”
有忌哈哈笑道，“你当你这次试出了我的力气？”
撒手将那马鞭柄扔去。
一遍自腰间唰地将那剑拔出。
倚天剑！！
西条见此宝物，伸手来夺。
有忌剑走偏锋，一招“遮云蔽日”，
西条只觉眼前白晃晃全是剑影。
当下退出三步，拔出腰间倭刀。
两人你来我往，直打得兵器都撒去，
又较量起拳脚。
只见西条将有忌直取中宫的一掌双手一夹。
有忌急扯竟扯不出来。
好个有忌，凝神贯气，那掌往上一分，啪！
西条的手指格格响了几下，显见是断了骨头。
西条吓道，“这是那招。”
有忌摇头摆尾道，“是我干爹脑袋的不传绝招--普渡众生！”
西条一听大侠脑袋的名号，顿时吓得一跳。
一边道，“哼，若非我西条身受重伤，脑袋能将我如何？”
(脑袋大怒，若非故事所需，叫你马上去死！！)
只听有忌冷笑数声，心里想到，
“若非有不誉美眉在此，我早就用我武当俞莲舟师公
所创的鹰爪绝户手了。”
只见那西条匆忙往东串去。
当下再无事，三人一路奔襄阳而来。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12)义不容情

-----笑懊江湖 * 义不容情-----

(回目名取自香港电视连续剧>，主演黄日华)
这一日正赶到襄阳郭家大院，
那有忌乐滋滋想，“哇，这回郭伯伯要履行诺言，
给我找一GF也！”
一遍又想到，“想那笨破虏，此时不知道黄河有没有
渡过去呢。”
转弯处，但见前头来了一拨人；
当头的正是破虏和乔峰。
两人互相瞪了几眼，都觉对方搞鬼。
这怎么可能，他怎么会比我快？
也不答话，一齐走进院内。
却见院内郭靖和韦小宝已在聊天，那小宝已先到了。
众人相见，分外高兴。先扶段誉下去歇了。
只见郭靖向破虏有忌两人招手到，“来，过来
认识一下小师妹。”
两人其实早看到那韦小宝身边立了个娉娉婷婷的少女，
一时想不起来是谁。
听郭靖一招手喊话，有忌突然想起来了，
“哇！原来是板凳啊！”只见那女子恶狠狠地瞪了有忌一眼。
有忌吓得一哆嗦。
原来这少女正是韦小宝的长女韦双双，小名板凳是也。
(见鹿鼎记)
这韦小宝和郭靖早就想着要给韦板凳择一BF了。
只见破虏瞪了眼有忌，嬉皮笑脸地凑了上去，
“双双姐姐——”
有忌不甘落后，也急急凑了过去。
小宝见状，拉过郭靖，“大哥，借一步说话，借一步说话。
这样吧，整个女儿都给你，八万八……”
那有忌和破虏都争着在那献殷勤，
哇，很肉麻的，脑袋就不写了。
突听有人唤了一声，“有忌哥哥——”
张有忌转过身来，原来是段不誉笑着向他招手。
心下好爽，赶紧拉过破虏，“我说大哥，
有道是义不容情，这次就便宜你啦，下次再有美眉，
一定要给我留着。”
一遍颠儿颠儿地向不誉跑去。
破虏大乐，转头窃笑到，“乾坤已定，乾坤已定！”
一道口水喇地流了下来。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13)气壮山河

-----笑懊江湖 * 气壮山河-----

(回目名取自国产武打片>之>)

数日后，韦小宝，郭靖等已将那几十条大船准备妥当。
原来是要沿长江下，直奔东海钓鱼岛而去。

这日正式出发。

船上破虏只见阿朱也在，好奇地问有忌。

有忌一拍破虏脑门，

“哇考！怎么这么笨！！连排级以上干部家属随军。”

长话短说，一路无事。

这日途经九江。

只听有忌突然问道，“破虏，此去庐州有多远？”

破虏答道，“坐合九铁路几个时辰吧，干嘛？”

有忌叹道，“我干爹脑袋他老人家，此刻在那庐州
钟锅裤子大靴不知道怎么样了？”

（脑袋激动地大哭，干儿子呀——）

如此数日。

这一日终于到了那钓鱼岛边。

岛上倭兵得知情报，早以严阵以待。

只听韦小宝一声令下，“火炮队！！”

稀沥哗啦一阵火炮扔了上去。

那边倭军一阵鬼哭狼嚎。

小宝下令到，“登陆！”

这边乔峰啪地往那海中劈空一掌，直溅起七尺巨浪。

一边朗声喝道，“不复此岛，乔某终生不入中原半步！”

抢先一步跳上岛来。

紧跟着郭靖等也跃将上来。

那韦小宝却在身后喊了两喊，“弟兄们！顶住！皇上大大有赏！”

然后慢吞吞爬将上来。

乔峰甫一上岛，但见迎面一员倭人老将，

认得是原驻燕京城倭人外交全权大臣司马辽太郎，

乔峰怒喝一声，“老魔小丑，敢图谋我中华国土！

今日乔某取尔项上人头！！”

伸手一把将那司马辽太郎的脑袋揪了下来！

只见乔峰郭靖等贯的贯，扔的扔，顿时杀出一片血路。

那边迎来一人，正是桥本龙太郎。

桥本一见乔峰，吓得飞也似地跑了。

众人纷纷跃上一块空地。

此时只见倭兵中飞出一匹黄膘马，

马上一人，左手持缰，右手横握倭刀，大声喝道，

“来者何人，土肥原二郎刀下不斩物名之辈！”

乔峰怒喝一声，“什么乌龟王八郎，且吃我一记亢龙有悔！”

话音中两脚一分，身子略蹲。

左手向外画个半圆，右手平平推出，

轰！！

乔峰这招用足了十成力气，

只见来人连人带马飞将出去。

那马跌在地上嘶嘶乱叫。

一群倭兵拥上去，只见他们主将已是只有出气没有进气了。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14)英雄本色

-----笑懊江湖 * 英雄本色-----

(回目名取自中港故事片>，梁家辉主演)

只听得岛上人嘶马吼，不过多时，岛上倭兵被杀个大半。

突然有女子声喊道救命。

众人寻声而去，但见竟是阿朱被那西条英机抓了在崖边。

乔峰惊得呆了。

只听那西条嚷道，“都给我听着。

奉天皇令，特来诛杀大理段家，段誉可在？！

只要段誉拿命来，我即放了她！”

此刻那段誉还在襄阳养伤呢。

乔峰道，“段誉不在，我乔峰命可抵否？”

西条冷笑一声，“段誉不在，我便杀她！”

唰——

刀光闪处，阿朱缓缓倒下……

乔峰又惊又怒，高声喝道，“西条！！纳命来！！！”

一面奔将过去。

西条那刀唰地刺来——

乔峰肉手一把抓住，力道至处，那倭刀被折成两段。

西条失色。

但见海风中那乔峰满腔悲愤，衣袍猎猎作响，步步逼来。

西条大惊后退。

啊——

只见那西条惨叫一声跌下悬崖。

众人一齐拥向崖边。

只见那崖高及百尺，下面尖石密布，

人一掉下，便是武功再高，也不能活了。

(原来东瀛有东条，西条两大家族；这西条英机一死，从此东条家族就盖过西条，到后来东条家族中终于出了一位东条英机，这是后话不表。)

乔峰抱起阿朱尸身，两行热泪潜然而下。

众人都深感痛惜。

这时只听得破虏和有忌前来，“爹。抓来的俘虏中有一人竟不下跪。”

郭靖道，“带上来。”

那人被扭将上来。

乔峰和韦小宝都认得，正是那救桥本龙犬郎脱逃的人。

那人正是山本二十八。

乔峰眼里冒出火来，立时便要毙了那人。

只听郭靖道，“也好。就放你一条生路，回去告诉你们天皇，就说我中华江山，岂是东瀛蛮人能图谋得到的！”山本闷声离去。

野史载，这山本二十八回去后从此归隐，倒也老实。娶妻生下山本二十九；山本二十九又生下山本三十；如此代代相传，绵绵不绝；直道山本五十五生下山本五十六以后，他那不肖儿子再也没有生下山本五十七，而在二战中一命呜呼了。清点结果，倭方除逃了桥本龙犬郎，放了山本二十八后，无一漏网。

我方主将，便只折了阿朱一人。

只见乔峰抱着阿朱，呜咽不已。

众人都各各嗟叹。

这时有一人嚷道，“乔峰莫慌，我来了！阿朱未死！”

-----待续-----

信件提要：笑懊江湖--(15)江湖再见

-----笑懊江湖 * 江湖再见-----

（回目名取自香港电视连续剧，刘松仁主演）

来人正是脑袋。

有忌叫了声干爹。

脑袋一边应着走将进来。众人忙闪出一块地来。

脑袋让那乔峰把阿朱放在地上。

吩咐众人退后，说要治病。

众人忙各各退后。

只见脑袋那手往阿朱身上....（以下略去几个字）

众人但见阿朱浑身上下，全是脑袋手影。

却不知道他在干嘛。

乔峰问道，“脑大侠，这是哪招？”

脑袋随口答道，“普渡众生。”

乔峰奇道，“上次那招不是这样的啊？”

脑袋一拍脑袋，“糟糕。记错了，这招叫鬼影重重！”

众人大怒。

//K i c k , //h a m m e r , //d i e脑袋，

骗子！！

脑袋鬼哭狼嚎：“哇！冤枉啊！我这是凌空点穴大法，手不触肤啊——”

正吵闹间，只听阿朱“嚶”地一声醒了过来。

众人转怒为喜。

那乔峰更是感激涕零，爬将过来说到，

“脑袋！我认你作干爹——”

脑袋哼唧哼唧爬将起来，连连苦（笑），（懊）恼不已。

（笑懊江湖由此来名）

-----全文终-----于凌晨三点五十二分-----

脑袋全集之侠客歪传

[32m【侠客歪传】 作者：Q C（脑袋） [m

[33m 原发信站：中国科大 BBS 站(Thu, 17 Oct 1996 14:00:57) [m

【前言】：这是我在 B B S 上的成名之作。很高兴这样一种搞笑的写法受到一批读者的欢迎，应该说，它也开了 P B B S 文风搞笑的先河。好象有点自抬身份，呵呵。后来我曾联到上海交大和厦门的 B B S 上去，我很荣幸地看到“侠客歪传”和“笑傲江湖”入选精华区。可以说，是这两部中篇为我赢得了“75级嘉宾”的荣誉，也使我在其它学校也有了一定的网上知名度。在此，特别感谢当初予以大力鼓舞的 Ga Von（肥加）和 Chaoyang Zhu（朝阳），当然还有很多其它的网友，不一一列出。

脑袋

于 4 . 1 2 . 9 7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刀。

一柄小刀。

一柄 7 寸长的小刀，在如豆的灯光下闪着黄光。

刀不是普通的刀，这是柄杀人的刀。

小李飞刀，例无虚发！

这一柄正是江湖中人闻之色变的小李飞刀。

手。

持刀人的手。

苍遒有力。一看就知道是一双练武人的手。

但这双手，不是李寻欢的手！

刀在人在。

刀亡人亡！

“莫非寻欢已遭不测？”

“爹。”一个少年的声音。

“嗯。”灯光下的中年回过头来，和蔼地看着儿子。

“爹，这么晚了叫孩儿有什么事？”少年隐隐感到不对。

“嗯，破虏。你马上去燕京请你乔师伯。星夜兼程！”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二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拂晓。

襄阳城门。

守兵嚷道，“没有郭靖郭老爷手谕，任何人不得出城。”

马背上的少年揭开蒙面。

“少爷，怎么是你？”

“废话少说。快快放我出城。”

城门打开。汗血宝马如电驰去。

少年十八，正是襄阳守备郭靖之子。

与父亲的彻晚交谈仍在耳边。

.....

“爹。什么大事要请乔师伯出马？”

“破虏你看这个。”郭靖递上小刀。

郭破虏接过来，一看惊道，“李叔叔的刀！”

“嗯。”郭靖皱眉忧道，“破虏，你已经18岁了。

江湖上的事，不能再瞒着你。”

“这几十年来，江湖一直风波跌宕。天下武林，已分四派。”

破虏好奇。

郭靖续道，“那就是金，龙，羽，温四派！”

“你爹爹我，算是金派中一个成名角色。

象你师傅张无忌，和你师伯乔峰结义三兄弟，

都是金派中了不得的人物。”

破虏好奇问道，“那么龙派中又有些什么样的人呢？”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三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郭靖沉声说道，“爹爹我的结义弟兄李寻欢，

就是龙派中数一数二的英雄。”

破虏高兴道，“那么金龙两派，岂非可以联合？”

郭靖摇头叹道，“天下四派，各各自命正统，向来不睦。”

“其中尤以金龙二派，相互间隔阂久矣，几成仇敌。”

“就连你爹爹我，也是一向与龙派中人，不相往来。”

破虏问道，“那么龙派中还有些什么人呢？”

郭靖道，“陆晓凤，楚留香，傅红雪，沈浪。”

“这四位加上你李寻欢叔叔，正是龙派中最出名的凤欢雪浪香！”

破虏心头一凛：好气魄的名谓！

郭靖接道，“三年前在川西，我遭遇逆练九阴真经的欧阳锋。

那时恰好欧阳锋神智清醒。他那时的武功已经是为父我无法抗衡的了。我与他苦战三百余招，眼看不支。”

“这时恰被李寻欢撞见。他使出那招例无虚发的小李飞刀，削去欧阳锋一缕头发，再次将他吓疯，这才救出你爹。”破虏悠然神往。

郭靖叹道，“好个欧阳锋。连李寻欢也对他赞不绝口。能在小李飞刀和降龙十八掌夹击之下，逃得性命的，恐怕唯此一人。”

郭靖想到此处，不由一惊：莫非老毒物另有奇遇？

破虏道，“爹爹和李叔叔，便是那时结下的兄弟？”

郭靖回过神来，“嗯。”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四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那么这柄小李飞刀，又是怎么到您手上的呢？”

破虏问郭靖。

“是花满楼送来的。”

“花满楼？不是那个瞎子吗？”破虏不解。

“是，他眼睛，可却比一般人看得更清楚。”

见破虏一付茫然的样子，郭靖便道，“破虏，你马上先去请乔峰乔大哥，就说我郭靖有难。”

“明天，爹还要会会两位客人。”

“谁？”

“胡铁花和姬冰雁。”

“爹，你们会打起来吗？”破虏不由担心。

“不知道。不过，凭这两个人的武功，还不是你爹的敌手。”

雁蝶为双翼；花香满人间。

不错。有胡铁花和姬冰雁出现的地方，楚留香也不远了。

事实上，楚留香先一步到了襄阳。

郭靖和楚留香非要比拼吗？却又为何？

战局又将如何？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五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郭破虏星夜兼程，终于请到了大侠乔峰。

这一日返程中人困马乏。

人困马乏；便是有故事的时候。

不错，他们遇到了欧阳锋。

两方都互不相识，但见对方行止，

显见得武功非凡。心下各各起了戒心。

高手一拼，势难免之。

乔峰和欧阳锋也终于斗在一起，
是谁先动的手，是为何动的手，已无关紧要。
夕阳如血。
站着的人既非欧阳锋，也非乔峰，当然也不是郭破虏。
站着的是一位老人。
矍烁的老人。
老人眼望夕阳，眉宇中透着一丝忧郁与不解。
为什么这一仗势所难免？
那三人却都跪在地上，大气不敢出。
是的，这一位操纵这你生杀大权的老人，
这一位从未以真面视人的老人，
正是他们的师祖。
老人喃喃自语，“为侠之道，信诚义也。何来分两个世界？”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六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襄阳。
郭家大院，大门敞开。
楚留香缓步而入。
人间花开，处处留香。
楚留香走过的地方，必定会有异香扑鼻。
郭靖闻到了。
百步开外，便已闻到。
廊檐下的郭靖朗声道，“来者风流倜傥，想来必是楚兄。”
楚留香笑答，“大门洞开，纳敌而入。
如此气概，郭兄果当世第一大侠也。”
郭靖拱手让入。
“楚兄，金龙两派，虽久不和，何至要决斗？”
郭靖又道，“不知寻欢又如何了？”
楚留香答道，“此事非吾能止之。
盖因吾师主已向尊师主下书一决高下。”
郭靖一惊，“我师主他年事已高，怎么比得尊师主正当盛年。
有什么活儿，往弟等身上招呼好了。”
楚留香笑道，“郭兄要与楚某干架乎？”
郭靖一愣，随即醒悟。
两人相视大笑。
天下的英雄自相惜。
又何所谓金派与龙派？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七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要决斗的两方正是金龙两派师主。
金派的师主便是“真命天子”金庸；
龙派的师主便是“武林怪才”古龙。
战书由古龙下，金庸应之。
地点：华山
此事一传，江湖震惊。
各路英雄便纷纷要去看战。
其中便有羽派的师主梁羽生，
温派的师主温瑞安。
另有诸葛青云，卧龙生等人欲前往观摩学习，
以光大己门。
八月十五已到。
月圆，人愁。
生死状已签。
古龙的出场气势非凡。
左首正是楚留香，右首却是李寻欢。
知弟子者，莫过其师。
向李寻欢这样的人，为朋友（龙啸云，实假友也）
可以连情人（林诗音）都舍弃；
难保他为结义兄弟郭靖出卖师主。
不过，李寻欢在古龙心目中的地位，实在不亚楚留香。
因此，被古龙缴了小李飞刀的李寻欢，
仍然立在他的右首。
李寻欢的眼中透着冷漠，这冷似水的人啊，此刻又在想什么？
李寻欢的背后，站的是一样冷漠的阿飞，
还有小李飞刀之唯一传人——叶开。
楚留香的身后，自然少不了胡铁花。
古龙的身后，却还一排站着傅红雪，陆晓凤，沈浪。
再往后是铁中棠，方宝玉，萧十一郎等人。
典后的是绝代双骄——江鱼儿，花无缺。
一千人浩浩荡荡，奔华山而来。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八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羽派的师主梁羽生为不错过这千载难逢的观摩机会，
也带弟子数人前往。
梁羽生自知实力与金龙两派差之甚远，
便只略挑了几员爱将。
如金世遗，唐晓澜，凌未风之流，
不过倒是带了美眉一批，

如冰川天女，谷之华，飞红巾一类；
座下弟子卓一帆因梁羽生不愿带上白发魔女，
竟睹气不去了！
这一路倒也风光无限。
温派的温瑞安却只带了王小石，
和四大名捕无情，铁手，冷血，追命。
卧龙生与诸葛等人无啥得意弟子可带，
只好只身前往。
月上树梢。
华山山麓。
金庸出场！！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九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众人为这一豪华阵容COOL呆了。
前面两人恭敬举着“肃静”，“回避”，
正是左右光明使者杨逍范遥。
明教的四大护法--紫衫龙王，白眉鹰王，
金毛狮王，青翼蝠王，抬得一顶露天大轿，
坐的却并非金庸；
却是那钦赐鹿鼎公韦小宝。
紧跟着是一辆驴车。
赶车的是狗杂种石破天，驴车上谈笑风生的，
却是那东邪西毒南帝北丐中神通。
古龙一见，心下凉了半截。
这如何打？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十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第二批人马的到来使古龙更紧张....
来的是四人。
半疯半颠的周伯通；(古龙想，老顽童以左右搏击术
名闻江湖，恐怕要楚留香和胡铁花两个人才能应付.)
亦正亦邪的任我行；(古龙的心沉了下去.....)
不男不女的东方不败；(古龙的鼻间冒出细汗...)
来的第四人，古龙不由恭敬地打了声招呼。
正是那似人似神的张三丰！
古龙后悔起来，
早知道，该把郭大路，孟星魂，白玉京，以及如上官

金虹，石观音，还有那右手剑比左手更厉害的荆无命通通带上。

这样打群架也不会吃太多亏。

第三批人....

来的是一只高大的大雕，身旁一位魁梧的中年，形象上颇似乔峰。内中有读过神雕者，便私语道，“这一位想来便是独孤求败大侠，果然人中龙凤啊。”“是啊，人都说神龙见首不见尾，吾今一见，足慰平生。”

后来者乃一老僧，左右手各提一人，脚不点地，奔上山来。楚留香暗叹道，“就这番轻功，楚某就是再练十年，也不能及半。毕竟金派之第一高人！”

来人正是少林寺的扫地僧，左手持者，非慕容博；右手持者亦非萧远山；分别是鹿杖客，鹤笔翁也。

月悬中天星渐稀。

金庸为何还未露面？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十一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第四批人上来了.....

古龙紧张的心情终于稍微平静。

原来来的是一批美眉。

黄蓉，赵敏，小龙女，王语嫣，李珂，

任盈盈，程灵素，袁紫衣，冰雪儿；

内中还有少数民族数人如小昭，喀丽丝等。

这一批莺歌燕语上得山来，众人便看也看呆了。

梁羽生便道，“金庸果真命天子也；便是他的女弟子，无论机智灵巧，还是本身之美，都是无与伦比啊！古大侠，你还要打吗？”

古龙哈哈一笑道，“天下所有的人都服金庸，但也许只有一个人例外，他就是古龙。”

月光下。

金庸终于露面了。

矍烁的老人，脸上似拂佛光，宁静安泰。

金庸的左首，站着郭靖杨过张无忌；

金庸的右首，站着乔峰段誉令狐冲。

大决斗！

不可避免的大决斗。

“古大侠，别来无恙？”金庸的脸上始终是宁静的笑容。

“金大侠果然如期而来。金大侠携诸多弟子，欲群殴乎？”

金庸呵呵一笑。

决斗，果真不可避免吗？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十二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这边胡铁花的双眼直勾勾地盯着李珂，象是个三十年没见过女人的饿鬼。
段誉看着有趣，便戏道，“胡兄，似这等美眉，韦爵爷有7,8个呢！”说着压低声音在胡铁花耳边道，“象这位珂珂小姐，在韦爵爷的诸位佳丽中，也不过中人之姿罢了。胡兄若有意，何不向韦爵爷求赐？”
胡铁花瞪了眼段誉，“搞笑？有没有读过鹿鼎记？！谁不知道韦小宝为这位大美人吃尽苦头？嘿嘿，最后只好来先斩后奏，呵~~~胡某可不想跟韦爵爷过不去。”
便转了头再也不看。
这厢金庸说道，“既然古大侠赏脸，金庸岂敢不来？古大侠欲文斗乎？”
古龙哈哈一笑，“江湖中人，自然武斗。且今番古某要亲自领教金大侠风范。”
金庸摇头道，“老朽愿遣弟子一人赴斗。”
古龙一愣。
金庸道，“古大侠此战，无非在于一统江湖，金庸不成名之弟子若负于古大侠，金派从此遇古派退避三舍！”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十三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古龙大喜道，“如此承让。”又道，“不知金大侠愿遣座下哪位高徒下场溜溜？”
一遍寻思道，“郭靖迂钝，可以智取；无忌懦弱，可诈败取胜；乔峰最提不得情字，吾只要以绵绵相思剑法，定能使他大乱；....”
正思量处，只听得金庸道，“破虏。”
应声处一个未及弱冠之少年下得场来。
古龙不解地望着金庸。
金庸点点头道，“破虏经我调教，已是我之关门弟子。古大侠毋需生疑。”一边向郭破虏道，“破虏，应以晚辈之礼向古大侠请教。”说着取过一柄黑沉沉的玄铁兵器，正是那屠龙刀！
破虏接过，横刀当胸。沉声说道，“古大侠，晚辈失礼。”
古龙道，“好。今日便来领教金大侠的关门弟子！”
杀气！
月光下的杀气！

古龙的手中，不知何时多了把刀。
刀！
黑沉沉的刀！
屠龙刀！
甫一交战，先失兵器。
破虏不由得呆了。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十四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风起。
叮叮铛铛.....
有清脆的风铃声响起。
唰！
刀声！
风铃中的刀声！
古龙大袖飘飘，一把屠龙刀握在手中，
斜斜地一刀劈来。好一派宗主气概！
金庸缓缓点了点头。
好个郭破虏，凌空一个倒翻，这一纵七丈开外。
张三丰赞到，“破虏尽得我武当梯云纵之精髓也！”
纵如此，郭破虏仍惊出一身冷汗。
古龙立定当场，神定气闲。
古龙将那屠龙刀反握过来，用手一试刀锋，悠悠然道，
“武林至尊，宝刀屠龙；号令天下，莫敢不从。”
只听得破虏朗声接口道，“倚天不出，谁与争锋？！”
只见郭破虏接过递来的倚天剑，
左手捏个剑诀，右手唰地一招“落英剑法”，向古龙
面门刺来。古龙一招“铁锁横江”轻轻一搁。
铛！
屠龙刀脱手而去。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十五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破虏一招得手，心下甚喜，见好就收。
当下立了个虚步，回剑将门户一遮。
不料古龙迅速欺将上来，从绝无可能的地方
右手两指一并，贴上了破虏的剑刃。
剑，已在古龙的手中。

除了金庸的寥寥数人，众人皆没看清。
只觉眼前一花，人剑移位。
原来古龙这一招，用的正是花无缺之移花接木神功。
快！人快！
古龙已裹将上来。
人快，剑更快。唰——
那一剑的风情！！
古龙刺出的这一剑风姿卓约，美绝天下。
金派中的独孤求败不禁“噫”地赞了一句。
破虏的模样很狼狈，左脚斜斜踏出一步，右脚一踮，
竟然躲过。
古龙诧道，“段誉，这是你的凌波微步吗？”
韦小宝大笑接口道，“古大侠差矣，这是小宝的百变神逃！”
正说话间，只见郭破虏又攻将上来。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十六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古龙一分神，破虏已近面门。
慌忙中不及回剑斩之，便一手洒了剑，左手化
指为掌，平平削出。
破虏躲过，回身一记“火焰刀”；
古龙翻掌朝天，将那掌力轻轻卸去。
这当儿，只见破虏两脚一分，气沉丹田；
左手向外画了个圈，右手提掌推出，正是那一招
举世闻名的亢龙有悔！
古龙但感掌力汹涌澎湃，如大江般扑面而来！
那厢诸葛青云，卧龙生等连连叫绝。
只听卧龙生道，“诸葛兄，你我座下弟子却没有这等高招啊！”
乔峰赞道，“郭靖，果然将门无犬子；破虏这招在
招式上，真是学了你个准。”
郭靖皱眉到，“小子无礼，对长辈怎可用全力，必亏。”
果然，古龙避实就虚，变掌为指，两指堪堪搭上破虏
的手腕朝外一甩.....
破虏人如纸鸢一般飞了出去！
金庸道，“古大侠这一招，是金派少林寺的分筋错骨手。”
古龙笑到，“谦虚好学，方为人师。”
只见慌乱中破虏翻了个身，
足下一滑，一下坐在自己脚后跟上。
好个郭破虏，轻摆虎腰，左手小指向后一戳。
古龙但觉一道热气扑面而来，忙一挥手，
用楚留香的扇子一挡。

“噗”地一声，扇子出了个大洞。
古龙感到额头热辣辣疼痛。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绝招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少商剑！！
六脉神剑之少商剑！
段誉笑道，“古大侠，这才是晚生的拙学。”
破虏得意，右手小指一点，又是一剑。
古龙有人防备，看准来路，侧身闪过。
这一剑恰好刺中了胡铁花的肚脐。
“唔”胡铁花皱着眉头蹲下了，却招来这边金派
美眉的一阵轰笑。尤其那李珂，笑得花枝乱颤。
胡铁花心想，“得见如此美人娇笑，花蝴蝶来了没亏啊！”
当下坚强地站了起来。
破虏心想，“好，我让你躲，看你躲！！”
左右手啪啪啪啪又是四剑。
谁知古龙若无其事。
破虏大急，回头冲段誉道，“师叔，你那时灵时不灵的
毛病感染给我了！”
古龙乘机一掌将破虏逼出三丈。
这边张三丰说道，“破虏，接我的太极球。”
“好。”破虏应声接过诺大一球耍弄起来。
古龙的掌风再次逼进。
张三丰沉声喝道，“太极初传柔克刚！”
只见那太极球再破虏的左右臂上滚来滚去，
将古龙的掌力一一化尽。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绝招（续）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古龙连催掌力，步步逼近。
突然，太极球从破虏的右臂上掉了下来。
众人一阵惊呼。
只见破虏堪堪转身，左脚脚后跟一挑，
那球从背后飘也似的飞上来越过头顶。
破虏胸部轻轻一停，
球缓落，破虏一个半转身，
右脚划一弧线，“啪”，

那球被踢得直朝古龙飞来。
古龙诧道，“这是哪一招？”
破虏笑答，“土！巴蒂斯图塔之凌空抽射！”
古龙“哼”了一声，“你当我不知道？！”
我来给你一记莱切科夫的鱼跃冲顶。”
话声中古龙的身子平平飞起，
球到人到。
(脑袋想，要是中国队的前锋有古大侠的意识就好了)
古龙的脑袋迎将上去。
挖！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绝招中的绝招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古龙的脑袋起了个大包，“怎么回事？”
破虏笑道，“那是实心球啊。”
古龙疼得蹲坐在地上，拖过来那把屠龙刀，
半天作声不得。
一把断刀，温柔情伤。
//sigh.....
(Relife H 勿恼，应风之彩邀，将少量网虫
昵号写入。....^_*)
金庸道，“古大侠还欲打否？”
古龙哈哈一笑，“技盖至此哉？”
(此吾室友 W Liu(尾巴)之口头禅也。)
只见古龙兵器源源不断而来。
长生剑，离别钩，暴雨梨花钉扑头盖脑而来。
不料均被郭破虏一一避过。
这厢观战的温瑞安道，“古大侠欲借小可之伤心小箭
一用否？”
古龙“哼”地一声，“你当我没有啊？”
言罢拈弓搭箭。
呼！
射出的正是“情人箭”。
破虏笑到，“哈，区区小可还没有GF啦——
情人箭对我不起作用哦——”
古龙大怒，“且看我最后一击！”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绝招中的绝招(续)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古龙的眼前，郭破虏已化作六万多片。

.....

风停树静。

挨斩的郭破虏安然无恙。

古龙：????

只听破虏笑道，“哈哈，古龙大侠是否好久未去过 P B B S 了？”

古龙不解。

破虏接道，“科大 P B B S 早就是使用身份确认制度了！你原名熊耀华，嘿嘿，填个人资料时却填作熊要花，哈，被 Chaoyang_Zhu(朝阳)一把查获，将你的 8 0 级砍成了 3 0 级了！呵——”

古龙一把萎坐在地上，再也起不来。

此时金庸呵道，“王霸雄图，血海深仇，尽归尘土！”

这一当头棒喝，顿时使古龙醍醐灌顶般地彻底醒悟。

古龙想起自己在藏龙阁挨刀砍之事（按：见古龙生平），想起自己屡屡不服金庸“真命天子”之位，不由得感慨万千。

.....

金庸缓声道，“人间自有正义在。古大侠名下也不乏堂堂英雄好汉。”

只听得人群中赵敏嚷到，“就是！我好崇拜楚留香！”

张无忌心中“疙登”一下，心里想到，“哼！

下次选女，先将你踢出。”

金庸缓缓入场，扶起古龙。

变故！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最后的变故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变故骤生，萃不及防。

命门。

古龙的命门。

正值古龙神情萎顿之时，金庸拿手执来。

腕！

正是古龙的命门。

甫一贴手，金庸但觉一股内力汹涌而来。

自己体内的“金刚不坏体神”自然而生。

欲将古龙的内力化去。

原来金庸恰好抓住了古龙的命门。
古龙体内功力，自然而然攻将出来。
金庸见内力来势凶猛，不敢硬接，
想用“乾坤大挪移”把他卸去。
不料古龙的手如糕药般粘在金庸的掌上，
挥之不去。

.....

双方大汗淋漓。
千钧一发！！
突然古龙觉得自己体内的内力狂泄而出，
源源不断地向金庸体内涌去。
“吸星大法！！”古龙心里一惊。
抬头但见金庸神色坦然，笑意不灭。
突然明白过来，这是“北溟神功”之“化功大法”。
金庸原来是要化去古龙体内的真功，留他一条性命。
如此金庸却必死无疑！
古龙感动得热泪盈眶。
两大高手。
已没有人能够阻止！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最后的变故之解决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此时一人跃入场中，
右手往金庸和古龙两人手间轻一分，
两人随即分开。
挖！众人叹道，“这是那招？”
来人答道，“这一招是普渡众生。”
金庸道，“怎么没听说过？”
来人怒道，“哇拷！金大侠好不讲理，
你手下杨过自创黯然销魂掌，老顽童自创
左友手互相搏击之术，令狐冲自创屁股
朝后平沙落雁式，怎么我就自创不得？”
金庸一想有理，便问道，“不知高人尊姓大名？”
来人摇摇头，“哎呀呀——，你们肯定没听说过啦！
我的姓很奇怪的啦——”
这时候一群美眉吵起来：“哇！好酷好酷哦——”
来人得意万分，便道，“好了，就告诉你们吧，
我姓脑名袋，当然很酷的啦——”
金庸拍拍脑袋的脑袋，“哇考！武功卓绝嘛！”
一行人嘻笑着涌下山来，
只听得楚留香道，“咦，金大侠，怎么不见风清扬师叔来？”

金庸道，“哇考！别提了。那风清扬老来风流，有了个孽种了！”

众人问道，“谁呀！”

金庸答，“呵，不就是新近荣升武林盟主的风之彩吗？！”

正说着，前面有人喝到，“留下买路钱。”

破虏心想，“是风之彩吗？”

-----待续-----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4)大决斗之余波未消

-----侠客歪传 * 大决斗-----

来人长的螭髯胡。

腰间插着两斧，显见不是那气度优雅之风之彩。

破虏讶道，“这不是三国燕人张飞吗？”

楚留香笑道，“张飞哪有腰插双斧！”

内有识得者，便道，“这不是黑旋风李逵吗？”

破虏嘟哝道，“这冤不得我。此事需怪朝阳。

哼，三国版早该有主了嘛！且又不开水浒版。”

只听得李逵高声喝道，“港台之流，敢与吾师主中原大侠施耐庵相抗衡呼？”

众人望去，但见华山脚下，黑压压一片约有一百余人。

正中一人长袍峨冠，却不是那施耐庵是谁？

金庸转身对脑袋道，“打是不打？”

脑袋//thinkhard

脑袋想啊想，结果把脑袋想破了，白花花的脑浆流了一地。

-----大结局-----

脑袋--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1)无忌选女

----- 侠客歪传 -----(1)无忌选女

却说这张无忌自辞明教教主以来，无所事事，一晃经年。

天长日久，无忌不由担心起自个的终生大事来。

唉，四美同舟...赵敏，芷若，小昭，殷离，究竟该选谁？

好在好友众多，这一日便决定会议讨论。

主持是义父谢逊。照例是起立就坐，茶后酒罢。

这时“中神通”王重阳微有醉意：“哼！匈奴未灭，何以家为？！”

大家一时呆住，想起当年王重阳为抗击金寇，误了与侠女林朝英一段美满姻缘，都颇感惋惜。众人碍于面子，都没了言语。

那厢无忌着急呀！心想到，好容易凑齐这么多人，还害我破财一月。

你牛鼻子老道搞什么嘛？

这时候坐在无忌左首的慕容复嘿嘿一笑：“哎，道长，这就是您的不对了。有道是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嘛！何况无忌今年已三十有二，怎么算也是大龄青年了嘛！”

众人见有人出头说话,便也纷纷附和起来。
那谢逊便道:"如此依慕容老弟之见....."
慕容复瞅了瞅身边的无忌,"依区区在下愚见....."
-----待续-----

信件提要: 侠客歪传--(1)无忌选女之二

---侠客歪传--(1)无忌选女之二---

只听得慕容复朗声说道:"这赵敏乃蒙古王爷所出,无忌若娶该女,一生富贵,享用不尽.况且若得蒙国兵马相助,何愁你明教教主之位不复??"接着又道,"只是无忌老弟莫忘了助愚兄一臂之力,共谋复我大燕江山."
众人正想着这赵敏倒也好,待听得慕容复之理由,不由觉得好笑.倒不如说,慕容复是为自己找机会.
大侠郭靖冷然道:"无忌,你该记得罗文所唱,身经百劫也在心间,恩义仍难断.汉水舟头,喂饭之恩,难道你便忘了?"
一句话说到无忌心头,想到周芷若的种种好处,不由更是左右不是.
黄蓉本来想提赵敏的名,觉得这丫头为人处事,倒与自己蛮合得来.一听丈夫如此说,便也作罢:"是呀,无忌.芷若这丫头虽说做事偏激点,脾气还是不错的.以后教她改改就是."
大家见郭氏伉俪如此说,都点头称是.又觉得无忌和芷若从小就培养了阶级感情,照理赵敏是无法与之抗争了.
这时候人群中突然传出一句"不可,不可.."大家循声望去,哈,你当是谁?原来是那郭靖的结义弟兄----老顽童周伯通!
----待续----

信件提要: 侠客歪传--(1)无忌选女之三

---侠客歪传--(1)无忌选女之三---

只听那老顽童喃喃自语道:"哎呀呀,女人是要不得的,尤其是那会武功的.....她便要缠你教她点穴....这一点两点,就要着她的道了....."大家想起伯通与瑛姑的事,不觉有人笑将出来.
周伯通续道:"四人之中,以小昭武功最弱,无忌必要选她,否则,悔之晚矣."想起与瑛姑,南帝几十年的恩怨情仇,心下由觉惶惶.更坚定了自己老婆一定不要讨会武功的之信念.
大家虽说觉得此论未免荒谬,不过想到小昭之为人,却也都点头称是.这厢段誉又插嘴,"是啊,无忌兄.况且小昭怎么说人家也是外籍侨胞.听说国家新政策,结婚三个月,结予签证."
无忌笑骂到,"你这个小出国迷."
厅子里开始热闹起来.又有人嚷道,"表兄表妹,亲上加亲,该娶殷离."
顿时分作几派,开始辩论起来.

内中只有一人暗自纳闷,正是乔峰.他凑过来悄悄对无忌说道,我说无忌,你这个人思想意识有点问题吧?怎么可以脚踏四只船?想吾乔某,毕生只爱了阿朱一人.任那阿紫百般勾引,嘿嘿,乔某...."正说出,门外一人大喊到:"通吃!"大伙一阵大乐,回望处,原来是他!你当是谁?

----待续-----

信件提要: 侠客歪传--(1)无忌选女之四

----侠客歪传--(1)无忌选女之四----

正门处一摇三摆进来个泼赖,原来就是鹿鼎公韦小宝.各位纷纷嚷嚷辨了一天,除去吃掉无忌借老爹翠山的名议从武当挪来的公款白银三千,啥子结论也没下出来.最后谢逊总结道,"经过大家的热烈讨论,本吃会议获得了圆满成功.我无忌孩儿之所以无妻,罪在金庸!凭啥到最后还来段"不识张郎是张郎"?真是发骚.贼老天!"

----(1)续完----

各位看官,您说无忌该选谁呢?
信件提要: 侠客歪传--(2)郭氏父子

----侠客歪传--(2)郭氏父子----

大侠郭靖,襄阳豪富.这一日家中买了台 586,联上了网.其子破虏,初玩网络,沉迷 MUD.每日必以其父郭靖名登录把玩.一日,MUD 之"郭靖"正与 MUD 之"欧阳锋"过招.郭靖立破虏后观战.谁知数招之下,"郭靖"即被"欧阳锋"打入地狱.郭靖大怒,"竖子不争也!想当年华山二次论剑,吾和老毒少说也过了两百余招.Quit,且看我的."郭靖以"洪七公"登录,欲借其师威名也.不久有野狗蹭身乞食."七公"怒,挥动打狗棒,一招"天下无狗",野狗非但不走,竟将"洪七"咬死!破虏笑也.

信件提要: 侠客歪传--(2)郭氏父子之二

----侠客歪传--(2)郭氏父子之二----

破虏早上看到郭靖仍在勤奋练那招"左手画圈,右手平平推出"--亢龙有悔.伸伸懒腰,"老爹,我看你别练了."

郭靖斥道,"习武之道,在于常练不惰....."
破虏接口,"现在你这两招不照了.有人比你厉害多了.
能在一招之内,将你砍成6万多片!"
郭靖不信,"有这等人,此人何在??"
破虏道,"去科大PBBS会议厅一看便知."
按:脑袋希望各大版主在会议厅毋要随便对人大砍大杀.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3)段誉日记

----侠客歪传--(3)段誉日记----

8月3号 礼拜一 晴转多云 东南风5--6级
今天语嫣问我,"誉哥,要是我和你妈掉进河里,
你先救谁?"咳,真无聊!赶啥子时髦嘛?
我死活当作没听见,誉顾左右而言他.其实语嫣
何其笨也!吾自然先来救你.至于我娘,自有我爹和
段延庆争先恐后,我上去凑啥子热闹呀?
----有感于此千古难题----
讲笑,毋作真言.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3)段誉日记之二

-----侠客歪传--(3)段誉日记之二

9月31日 星期八 有大雨耶!
今天玩BBS,到各地武侠版细细一看:
呜~~~~评我段誉,全是臭词!(便PBBS的脑袋
也不例外,竟说我妈落水,我竟不救之.声明,
纯属瞎说,段誉岂小人也!)
其实我段誉又哪里不好啦?文武兼备,出身
又是干部家庭.就比比我那大哥二哥吧,乔大哥
虽然盖世英豪,可毕竟只是个"走江湖"的,他那是
没文凭!咋?有实际工作能力即可?您可错了!现在
哪家公司招人不看张文凭?
这不,前不久大哥来云南谋发展,想进我伯开
的(段正明是也)"大理段卷烟厂",还不因为没文凭,
只当个小小供销科长.我大哥可是做经理的料啊!
再说我二哥,跌滚摔打,好歹混个"少林寺武术
专科学校"毕业,哪能比咱大专文化!
再说,这帮BBSER闲极无聊,咋就不去讨论虚竹的
老婆长的如何?可有谁见过?干嘛老跟语嫣过不去?
又是说她没气质,又是说我两是草包配花瓶--两全其美.
哼!狐狸.....葡萄.....该怎么说来着?
---歪评一则(有感于众人评段誉)---
信件提要:侠客歪传--(1)无忌选女之不解之谜

一晃多年,屈指算来,张无忌已结婚八年.
这一日,郭破虏碰到来襄阳玩的张无忌的独子
张有忌.只见这孩儿生的高高大大.
破虏亲热地招呼道,"有忌,你好啊!"
有忌高兴道,"哇,这不是华山三次论剑的英雄郭大哥吗?"
破虏顿感得意.
不过,破虏注意到一个问题.有忌,你今年该七岁了吧?
有忌诧异道,"不是啊,我十一岁了!"
破虏大奇,"你爹结婚才八年啊."
有忌笑道,"那年我已经三岁了!"
破虏来了兴趣,"有忌,悄悄告诉哥哥,你爹娶的是谁啊?"
有忌奇怪地看着破虏,"我爹娶的是我妈呀!"
破虏急道,"那么你妈妈是谁啊??"
有忌大笑,踮脚戳了一下破虏的脑门.倒底是大笨瓜郭靖的儿子,脑子里
全是粪哦.我妈妈是
我爹的老婆啊!你连这点基本概念都没有吗?"
破虏忍笑问道,"那么你妈姓什么呢?"
有忌摇头晃脑道,"同姓不婚,我妈自然不姓张喽."
破虏心想,废话,这孩儿是个弱智儿童吧?
不由仔细打量了一眼.
只见有忌鼻子略高,似象小昭;嘴角略翘,似笑非笑,
却象赵敏;眉目清秀,两眼忧郁,又象芷弱;身穿断袍,
上面绣得,却是个殷字,难道是殷离所出?
忽然有忌转身过来,笑道,"我干爹不让我说啦!"
破虏奇道,"你干爹是谁?"
有忌道,"脑袋."
破虏大怒,"那个饭桶!他给了你什么好处?"
有忌呵呵一笑,"他答应我下次让我作主人公,华山
四次论剑!"

脑袋全集之侠界温情

【前言】:>也算是Q C 武侠评论中比较完整而讲究的一个系列,而且是具有“脑袋搞笑特色”的,呵呵。只是这个名字没有取好。金庸塑造了一大批极具特色的“女孩”形象,这和古龙笔下的“女人形象”不可同日而语。脑袋 于 4 . 1 2 . 9 7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1)小昭--当君怀归日,是妾断肠时
原发信站:中国科大BBS站(Tue, 28 Jan 1997 18:26:18)

说小昭: [31m 当君怀归日 [m
[32m 是妾断肠时 [m

金庸说,在我的>中,我个人最

喜爱的女子是小昭。脑袋通读全书，自以为最喜爱的女子也是小昭。

小昭很漂亮。很抱歉，我很庸俗地将漂亮作为第一点理由。身为“紫衫龙王”的独生女，小昭的美丽无可怀疑。

小昭很温柔。在赵周离昭四美中，小昭是对张无忌最温柔的。天底下哪个男子，喜欢自己的女友对自己又凶狠又小气？

小昭坚毅。作为混血儿的小昭，大概具有着更多的东方特性。这使得她能够假作残疾潜入光明顶。

小昭聪明。细腻性情，兰心慧质。

小昭楚楚可怜。有谁在看到海上别离时不凄然欲哭？为情郎舍却青春，从此“红颜守空枕”。你是否象起了一首歌：“焚心于火……”

在你难取舍的时候，要一个最爱你的人吧？小昭和赵敏，究竟哪个更爱张无忌？有时候想想，这张无忌有什么好的？似乎天下的美女就全要嫁给他！武功绝世，还不如我脑袋嘛！：-)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2)黄蓉--昵昵儿女语，恩怨相尔汝

说黄蓉： [31m 昵昵儿女语 [m
[32m 恩怨相尔汝 [m

黄蓉是金庸武侠小说甚至所有武侠小说中女主人公的极品。抛开电视连续剧>的轰动效益不谈，光看小说你就会有这种感觉。

黄蓉出身典雅。我这人咋就这么俗呢？一上来就看门第，嘻嘻。作为江湖上名声赫赫的东邪黄药师的独生爱女，自小颇受调教。以至于诗书棋画，无所不能，甚至奇门八卦这等巫术，也领会掌握。

黄蓉显然很痴心。连一段木头都爱得这么一往情深，要是让她碰到了脑袋，那还得了，呵呵~

黄蓉的聪明无需多说，事实上她是金庸小说中最聪明的一个。与程灵素等的慧质所不同的是，黄蓉是“急智”型，所谓脑筋急转弯，嘻嘻。

黄蓉与郭靖的最后功德圆满，其中也历遍坎坷。可谓“应知爱意似流水，斩不断理还乱”，恩恩怨怨，一言难尽。只是也太便宜了郭靖这小子，连个情敌都没有。

欧阳克那副倒霉相，如何能对黄蓉胃口。唉~，脑袋真是生不逢时啊，呵呵。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3)龙女--思君如满月，夜夜减清辉

说龙女： [31m 思君如满月 [m
[32m 夜夜减清辉 [m

小龙女是武侠小说中女子之另一极品。令人惊讶的是金庸在创作中竟令色迷心窍的尹志平.....脑袋代表党代表人民一掌把尹志平的脑袋打得稀巴烂。然而这丝毫也不影响小龙女作为最清纯最痴情的女子出现在读者面前。

小龙女的出现，使武侠小说彻底摆脱一种古代戏文式的“相携相依，共闯难关”的爱情描写。其实读者印象最深的也就是杨过与小龙女相互痴恋；在夸张化的描写中，十六年如等闲；在离奇的情节里，舍身跳崖又何难？

关于小龙女和杨过的另一争论引出了“礼教大防”，即所谓“师徒不婚”，“长辈不婚”，况且，小龙女比之杨过还要大上那么几岁呢？

有关小龙女，我只能评为冰清玉洁，人世间最纯情的女子；正因为她不谙世事，所以金庸将杨过和小龙女最后定为隐居，真是最佳处理。

脑袋又开始习惯性地臭男主角。这杨过真不是东西，有这么好一个人等他了，还到处在外边眉目留情。过兄，不如和脑袋作个交易。我去把什么武修文武敦儒耶率齐都摆平了，将那完颜苹耶率燕郭芙还有那程英陆无双还有你那后来作了尼姑的郭襄妹妹一并擒来，供大哥您享用；您就将那龙女姐姐赐予小弟吧？：-)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4)盈盈--当路谁相假，知音世所稀

说盈盈： [31m 当路谁相假 [m
[32m 知音世所稀 [m

金庸小说中极品真是太多了，脑袋左顾右盼，流连忘返，嘻嘻。任盈盈又是一极品也。然而将之称为令狐冲的知音，也许更恰当。她是令狐冲“笑傲江湖曲”的真正知音。

任盈盈是大家闺秀型。和金庸小说中其它女子绝不雷同。也许和王语嫣有些相似，但比王性格丰满得多。后者纯粹就是美丽的外壳加上知道一些别人不知道的武功来历而已。

任盈盈出场和令狐冲相识的这一段，是金庸小说中男女主角相识最浪漫最温馨的一段，读来定当欣然微笑。自以为才傲天下的令狐，居然乖乖地管任大小姐作“婆婆”，哈哈。假使聪明如脑袋者，早就猜出必是女孩无疑。要是婆婆，早就一棍子打屁股上了：乖外孙，走路怎么比婆婆还慢。唯有已经钟情的女子才会任由你牵着木棍，陪你温馨浪漫而行。

这令狐冲也不是个东西。居然对他那我愣是看不

出几条优点的小师妹一往那个情深。不过林平之更不是东西，居然抢走了岳灵珊；否则她不就是令狐那厮的了吗？由此推出：任盈盈岂不是我脑袋的了吗？

//sigh.....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5) 芷若--佳期不可再，风雨杳如年

说芷若： [31m 佳期不可再 [m

[32m 风雨杳如年 [m

周芷若不是极品。然而如果套用一句倪匡式的评语：芷若“有说不出的苦”。从小父女俩孤苦伶仃飘泊江湖，不久就有父丧大痛。

年小小即深禁禅门，参念玄学。要是我，便疯也要疯了。还因她天质聪颖接收人间第一变态灭绝师太的“黑”睐。

然而又能如何？世事总是这样。没有人来帮你，全靠你自己的时候，修一些心计，练少许权术，有何可以非议？

芷若本来可以很舒服地嫁与张郎，然而赵敏的出现使得她这一最美丽的梦想化为飞花。要不然，她好端端怎么会去练那九阴真经？“新妇素手裂红裳”，还有比新婚大礼上新郎弃女出走更令人痛苦的事吗？此刻还有谁比张无忌更绝情，更冷漠？

佳期不可再，风雨杳如年。缺少关怀的周芷若，以后还会得到张无忌的眷顾吗？你们说，周芷若是不是可以原谅，值得同情？什么！？不能？真的？别反悔哦～～芷若，我们走。脑袋拉着芷若的手，颠而颠而地跑了～～～：-)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6) 阿朱--落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

说阿朱： [31m 落花人独立 [m

[32m 微雨燕双飞 [m

阿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子，因为她得到了天下第一英雄乔峰；阿朱也是世界上最不幸的女子，因为她死在乔峰一掌之下。

烟雨凄迷，江湖茫茫。唯我愿与君比翼双飞。乔大爷不是哪种人。阿朱的信任，是透心透骨信任。我乔峰只待大仇一报，却走那江湖作甚？从此便与阿朱塞上相守，共牧牛羊。

落花飞去，无可奈何。乔峰只有独立坟前，热泪滚滚；从此我这一生，便不会再有意义！从此我便要独行风雪，孤苦一世！

看到乔峰将那降龙十八掌一掌抡圆了挥将出去，心中只想叫到：啊呀使不得使不得，乔大哥，那是你女朋友啊。你舍得，脑袋我还不舍得呢？

只求萧峰箭入胸膛逝去时，其魂刹那间能和阿朱双手相握，心意互通。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7)华筝--片云天共远，永夜月同孤
说华筝：

[31m 片云天共远 [m

[32m 永夜月同孤 [m

很少有人注意到华筝。黄蓉的这个情敌也着实太弱了一些。倪匡曾经评到：华筝是个好姑娘，金庸应该为她找个好夫婿的。

倪匡和金庸 Both 是大笨蛋，怎么能将脑袋忘了呢？让那华筝远涉西域，当什么圣女教的教主。让我脑袋好生思念啊。

其实华筝真的是个很不错的人。既不刁蛮也不奸猾，即痴痴情深又知晓大节。而且嘛，高干子弟耶！： -)

然而华筝真不幸。想起来有点象>里的程英，一样的优秀，一样的美丽，一样的寂寞。唉。有什么法子嘛，人家男的就是贱，他不喜欢你呀！你以为天下男子都象脑袋这么好，见谁逮谁，逮谁咬谁？不过，要是爱上韦小宝，哈，要征服他还不是易如翻掌？

金庸该写些续集的。好让华筝程英小昭们都有个好归宿。千万不能让脑袋写，那会害了一代大侠脑袋的，肯定是韦小宝第二啦。： -)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8)梦姑--别后唯所思，天涯共明月

说梦姑：

[31m 别后唯所思 [m

[32m 天涯共明月 [m

虚竹的老婆梦姑，大概是金庸小说中描写方式独一无二的一位较重要女角。她从头到尾就没有以真面示人；读者甚至从头到尾都不知道她是美是丑。但这真是金庸的高明。但得两情相悦，丑美又如何？不管梦姑是丑是美，我们这位梦郎大人是丑的，这一点是无庸置疑的。

然而丑又如何？梦姑照样思之切切，念尔深深。早知道有这回事，脑袋我也乘乱摸上山去。反正又不须身份验证，只许答：脑袋平生最快乐事，便是在那冰窟深处。喂，你们笑什么？一会儿自有我乐的，嘻嘻。

然而虚竹和梦姑两人，也是金庸刻画得不太成功的两人。可以说，虚竹完全就是经历了一场“传奇”，他给人的性格就是蠢，除此之外，还有呆，外加迂。

这世界上，懒人有懒福。呆人也有呆福。没办

法啊。一切缘分。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 婉清--无物结同心，烟花不堪剪

说婉清： [31m 无物结同心 [m
[32m 烟花不堪剪 [m

说老实话，段誉的各位妹妹中，也就这位木婉清妹妹最是动人。本来应该是“婉兮清扬”的一个可人儿，结果却被这一段木头搞得“情何幽幽，思何切切”，哎。

段誉此人，不是东西。爱他的人，他不爱；不爱他的人，他偏要爱。还死缠烂打。

讲起木婉清，可以评之以一“幽”字。自出场起，其面容即被金庸残忍地盖以一黑纱；还有什么如果哪个男人第一个见其真面，就要嫁给他这等无理规矩。早知如此还不如派脑袋去揭其面纱呢。

所以说金庸这个人也不是个东西，怪不得他笔下写出那么多不是东西的男子。好歹写出个象个东西的乔峰，还不让人好好活。

脑袋总是喜欢猜测一下人物的最后命运。象木婉清这样一个女子，情之所钟，不能自己；多半是两种结局：其一，隐迹深山，不问俗事，青灯一盏常相伴；其二，被百万富翁脑袋金屋藏娇，嘿嘿。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 瑛姑--天意怜幽草，人间重晚晴

说瑛姑： [31m 天意怜幽草 [m
[32m 人间重晚晴 [m

把那逃避责任溜之大吉的老奸巨猾周伯通揪上台来！咳，咳....

首先，刘瑛姑同志，你那对丈夫不忠不义，不贞不洁的行为是极其错误的；是需要深刻反省的！爱情，是男女双方基于共同的生活理想，愿意共同生活的一种高尚情操。

就你和那神经兮兮的老顽童，你点我一下“环跳穴”，我点你一下“百会穴”，就能点出爱情来？马克思的唯物论告诉我们：这是不可能的！

但是，理论要于实践相结合嘛。西方思想不一定符合中国国情啊。还是英明领袖毛主席说得好啊：天要下雨，娘要嫁人嘛！

鉴于刘瑛姑同志已主动提出与段智兴解除婚姻关系，并提出放弃财产分配之宽厚要求；鉴于刘瑛姑同志几十年如一日，对情人殊难忘怀；鉴于刘瑛姑同志年事已高，生活上确实需要照顾。

特批准周伯通与刘瑛姑结婚，分配住房一套。但周伯通同志生活散漫，态度不端正，罪不可饶。来人啊，拖上来打500屁股！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 秋水--岁华尽摇落，芳意竟何成

说秋水： [31m 岁华尽摇落 [m
[32m 芳意竟何成 [m

作为金庸小说里的“大龄女人”，李秋水大概是最漂亮的一个武林中人。象陈圆圆，那与江湖无关。然而古来红颜多薄命，“谁又能摆脱人世间的悲哀”？

李秋水最可怜的一点是，为情郎争风吃醋了一辈子，最后不但没成功；临死前反而发现自己连情敌是谁都根本没有能搞明白。可悲乎？可怜乎？

同样可怜的还有天山童姥，但由于其出现在小说中时，已经形象不佳。男子嘛，总是同情漂亮女人的悲惨命运；而对于一个不漂亮的女子，她所经历的磨难，被认为是应该的。

“红颜弹指老，刹那芳华”，金庸的这个回目名，取得相当有水平。时光飞逝，百年后谁还留得住“艳若桃李，灿如玫瑰”？

这个逍遥子也不是个东西。俺脑袋倒不是“垂涎”他那数位美人；只是他不该将那绝世武功，传于资质比脑袋远为不如的虚竹啊。要是传于我脑袋，嘿嘿。那我岂不作了灵鹫宫主人，嘿嘿。那宫中的梅兰竹菊四位姐姐，……，嘿嘿嘿嘿。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 语嫣--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

说语嫣： [31m 冠盖满京华 [m
[32m 斯人独憔悴 [m

此诗非形容恋情也。但脑袋将之断章取义，拿来说说也非不可。呵呵。冠盖满京华者，慕容复也；斯人独憔悴者，王语嫣也。

我之前就曾评论过，王语嫣之暗恋慕容复必然是一种错误。因为一个太执着于事业的男子，是不值得为之倾心相恋的。这个慕容复也不是个东西，要是我，此生得佳人相伴，复那陈年古旧的国干什么！

脑袋以前评论慕容时，曾说他“大体上也算是个好儿郎”，结果遭来驳斥。然而，我在得出这一结论之前，是基于“金庸对慕容处理有失偏颇”的基础上的，象慕容这样从小受教的儿男，就算“国”迷心窍，也不至于狠心伪恶到那种程度。

金庸对王语嫣的处理也大显勉强；她对段誉的突然

感动，简直莫名其妙。差不多可以认为是对慕容复的一种报复。就象周芷若声称嫁于宋青书实际上是对张无忌的报复一样。女人真是奇怪。

被我认为金庸武侠之巅峰之作，然而这也是一部极矛盾的作品。它所塑造的第一男主角乔峰无比成功；而第一女主角王语嫣（只能排她了）无比失败。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 素素--花发多风雨，人生足别离

说素素： [31m 花发多风雨 [m
[32m 人生足别离 [m

谁说好人一生平安？谁说善有善报？谁说福至心灵逢凶化吉？为什么张翠山殷素素那么好的一对却要磨难重重风雨肆虐？

这人世就是不公平，就是歪曲，就是黑暗！殷素素说的一句话，最是荡人心肺，最是一针见血，而这正是她临死前的一句话：女人会骗人，越漂亮的越会骗。这真是名言。相信每个看过倚天屠龙记>>的读者都会记得这句话。

世界是多么古怪。象殷素素这么会骗人的，我们仍然将之列为好女子。只因她和翠山是无辜的。只因他们已经经历太多的风雨，太多的别离。

尤其以张翠山死的这一次别离最是伤断伊人心。众目睽睽下，武林正道前，直面娇妻，怎舍得说个别字.....这个张翠山真不是个东西！

脑袋要是得有素素如此爱妻，早就被她同化了。头脑里哪里还有正邪之分。你少林派求也好，峨嵋派骂也罢，我不理你！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 双儿--承恩不在貌，教妾若为容

说双儿： [31m 承恩不在貌 [m
[32m 教妾若为容 [m

双儿是金庸武侠女角中另一极品，是因为她是所有理智的男读者挑选妻子的最佳人选。双儿对“韦相公”无疑是小宝八个老婆中最好的。双儿并没有绝世容颜，在八女之中，未必算得上中等；

双儿也绝不顶聪明，虽然常能帮韦小宝出些把主意，那实在是因为咱们韦爵爷太那个草包；双儿也绝非武功盖世，能保得韦小宝一身安全，她那两三招，怎么打得过洪福齐天之洪夫人？然而双儿温柔。

她细腻。

她纯朴。

她宽容。

其实双儿有一条大大的优点嘛，就是她不吃醋，嘻嘻。要是她嫁与脑袋，也许会说：脑相公，我看你如此急色，不如再多娶几房吧？：-)))

说老实话，韦小宝最爱的就是双儿。肯定不是李珂。这就象酒席上来了一道味香俱全的猪蹄，垂涎三尺，不吃怎可？不行，死活也要吃到嘴里。然而自己最爱吃的，还是面前的一碟茴香豆，无哗众之美，有长久之香。你不信？嘿嘿，脑袋私下里跟爵爷大人讨价还价多次了：不成不成，脑大侠你宁可把我那七个老婆都买走，双儿我是绝对不卖！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 白凤--春草明年绿，王孙归不归

说白凤： [31m 春草明年绿 [m
[32m 王孙归不归 [m

白凤者，段正淳之原配夫人刀白凤也。其实段正淳的几个女人都差不多，可怜可悲，除了康敏这个大变态。

不是据说科学表明：一个人同时爱上两个人是不可能的，吗？怎么段正淳就爱得这么起劲？还有滋有味，象模象样。号称对每个所爱的女子倒也是真情实意。

何来真情实意一说，让人家观中，谷中，山中苦苦等，自己却又去相那“星眸竹腰”去也？然而也全怪这几个女子殊无眼光，目无法纪。应该到衙门去告他！哼，这个不是东西的家伙！当然不能去段家的衙门。刀白凤嘛，应该把段正淳休了！

不过这刀白凤也真不亏是女人也，居然想得出乘人家“王孙落魄”时，强迫人家“销得”“杨枝玉露”...脑袋“啊”地一声！好在肥水没流外家田，怎么说也还在段氏内部。人民内部矛盾嘛，好说好说！段正淳很殷勤地递给段延庆一支大理红塔山。

信件提要：侠界温情 杨女--桂子月中落，天香云外飘

说杨女： [31m 桂子月中落 [m
[32m 天香云外飘 [m

说起武侠小说中风华绝代的女子，也许读者会想起古龙世界里>中那为大嘴巴的苏樱。

然而，古龙对苏樱的描写，并没有让我觉得她如古
所言：并不是十分的美丽，但她有绝代的风华，完
全是自己在吹嘛。

金庸的小说里倒有这么一位气质旷世的佳人，
她在>里出现；她是杨过和小龙女的
后人，她被称位杨姐姐。

她的出场便是非同凡响；她俨然便是天外来的
仙子；她在仙乐声中降临；她在几个美丽少女的簇
拥中来到；她衣袖翩翩；她步履盈盈 ...

这样一位女子，当真是“可远观而不可近褻也”，
便是色胆包天的脑袋，也只好偷偷擦擦口水，还必须
用香帕，已表示自己修养。

杨姐姐的武功也是美绝天下。不是柔，不是阴，
就是美。>看到最后恩怨快了时，你就
见识了她的武功了。

她走了，就象飘过的桂花香，一丝一毫不留痕迹，
却仿佛丝丝毫毫，还在空中

信件提要：//sigh.....

本来还想评程灵素，袁紫衣，赵敏，霍青桐等女，然而找不到合适的诗
句了，只好作罢。见笑了。

脑袋由于下学期任务紧张，只恐不能常来灌灌武侠
版，想起此处乃我“白手起家”处，嘿嘿，心中自
然眷念。乘着还在，加紧灌了几把，嘿嘿。多扰雅
视，欢迎指正。

脑袋全集之金庸飞将与告别遗作

信件提要：脑袋评武侠小说人物(合集) & 脑袋第二次引退之遗作原发信站：
中国科大 BBS 站(Thu, 02 Jan 1997 11:13:47)

【前言】：本来要点评金庸小说中十八位主配男角，然后打一合集，号称“金
庸十八飞将 奔腾如虎烟云举”，终因种种原因未能完成。

只评了六位。然后匆匆归隐江湖，这便是脑袋第二次退出江湖纷争。

第一次归隐是在写完“笑傲江湖”以后，觉得好累。这次归隐的遗作“但
去莫复问 白云无尽时”自认为是脑袋短篇里面最酷的，而且也不同于以前的
搞笑之作。

脑袋

于 4 . 1 2 . 9 7

信件提要：话说令狐

在金庸“七上八下”的 15 部小说中，
江湖>>无疑可以挤进前五名。书中主人公令狐冲也

受到很多读者的喜爱。

不过，我发现相对的来讲，女孩比之男生更喜欢令狐冲些。已经有不止一人表示她在金庸小说主人公中最欣赏的莫过令狐冲。

事实上我个人对令狐冲，杨过等人并不反感，但是论到欣赏喜爱，那是绝对排在乔峰郭靖之下的。象令狐这样一个角色，他也许太潇洒，可是人生中并不是每件事都能很潇洒地去面对；他也许太乐观，可是始终都没有感到过悲观的人，他的乐观也许更蕴含了太多无奈；他也许阅历太丰富，他也许受的苦难太多，他也许太痴心，……

他也许可以算作“曾经沧海”的男子汉，他也许太优秀了。有道是同性相斥，所以不够执著不够缺陷的令狐冲，吾只好仅仅当他是一个小说的主人公来看待，而不是把他当做一个英雄来欣赏，一个大侠来尊敬。

信件提要：话说杨过

我个人不喜欢杨过这个人物，从他小时候开始。虽说杨过从小没了爹娘，命运多舛。应该说他养成的那种多疑的脾气，和他这一段苦难童年有莫大关系。

不过经历归经历，性格是性格。尽管经历使性格成型。但既然杨是这样了，就由得别人萝卜青菜，各加评说了。

首先杨过少年时对郭靖夫妇的态度，令我觉着这少年无疑有点偏执狂。（倒也符了他西狂一号）其次，杨过此人颇似其父，是个小风流。不过，这倒不是缺点一条。欧阳克有言：“人不风流枉少年。”第三，杨过是个没脑子，居然三番数次冤枉好人，也解不了小龙女一篇深情。第四，杨过不会“保存革命力量，留待日后发展”，十六年之约，管也不管就跳崖去了，可见是个“冲动汉”。

当然，一定程度上讲，杨过也可说是“饱经沧桑”，是属于那种“特成熟”的男子。所以我觉着刘德华演杨过并不合适。：-)（题外话）

信件提要：话说虚竹

在金庸的小说中，最最爽的人物就是虚竹。他甚至不要武功，武功自然会送上门来；他不想吃鸡，鸡肉也有人送上门来；他甚至不要老婆，老婆居然也会送上门来。如此的飞来横“福”与桃花大运，

想来每个看书的男子都要流八桶口水。

最最不爽的人物似乎也是虚竹。他想守戒，却有人逼他破戒；他想要修禅，却有人逼他练武；他甚至不想下赢一盘棋，却有人逼他去赢。

我想作和尚!!! 我小和尚哪里招你惹你了??
不行！你命里注定，不是做和尚的。你必须做灵鹫宫的主人。

不过虚竹多少爽了一把，毕竟找了个好老婆。痴心到能想出这么个主意来找天下谁是“梦郎”。从“虚竹笑而不答。”来猜，想来虚竹太太也是极美的一个女子。再加上出身典雅，估计也是个才女。虚竹这样一个又丑又笨还死心眼的小和尚，唉，你可真是爽啊！

信件提要：话说慕容

其实慕容复这个人，脑袋私人意见不该列为反面角色。说老实话，我倒觉得慕容复大体上还是个好男儿。

事业与爱情，有时候你选择那一种都不能说是错的。谁也不能说只能选择爱情。

慕容复对于光复大燕显然很执着。就象天地会的反清复明；就象朱元璋的反元起义；就象岳飞的“还我河山”。“匈奴未灭，何以家为？”

在古代，能明此大节者，当数好儿郎。慕容复仪表堂堂，人中龙凤；慕容复武艺高超，“奈天昏地暗 斗转星移”，脑袋认为慕容大战丁春秋那节还是颇有气势的。

但金庸对慕容复的处理，显然有失偏颇。特别是最后企图牺牲王语嫣，以此来说明慕容此人内心的虚伪奸诈，大大不妥。

象慕容这样一个人，执迷“复国”，最后疯了，这一结尾是很妙的。但说他竟没人性到牺牲自己的表妹，似乎金庸有些太“思维跳跃”了。

还记得虚竹背了童姥从崖上摔下那节吗？慕容只见有团人影摔下，急忙中不及细辨，当即斗转星移，将那竖力转为横力。....

至于王语嫣，我甚至觉得她不能配慕容复，她对慕容的钟情，也完全不会有结果。

信件提要：话说小宝

韦小宝是个很有趣的人。他是个真正的中国人。我们每个人都是韦小宝。因为我们

是“丑陋的中国人”。

我们希望象小宝一样，有八个老婆；我们希望升官发财；我们贪生怕死，“他奶奶的，老子顾自己都来不及了，那还管你小郡主老郡主！”；我们想巴结领导，就象

韦小宝讨好康熙；我们想交几个江湖朋友好帮忙打架，象韦小宝也交天地会的亡命之徒。

但中国人不仅是丑陋，有时候中国人也是很有趣的。“语不惊人死不休”，被老外说成缺乏幽默感的中国人，其实是很搞笑的一种人。有时候真想韦小宝再世，凭他那三寸之舌，骗几个洋姐回国还不小 Case！好刹刹国姐外嫁风。

中国人也讲讲义气，象韦小宝。老外是不讲义气的。中国人不会忘了老娘，象韦小宝。老外是要忘了老娘的。

唉。中国人就是韦小宝这模样。你说他痞子流氓，就是在骂自己。但人有时候很贱的，自己也得骂一骂。： -)

信件提要：话说人凤

和是金庸小说中并不十分出色的两部。胡一刀和胡斐都没有给我留下极深刻的印象。倒是两个非主角，给我颇深留念。一个是“打遍天下无敌手金面佛”苗人凤；另一个是程灵素。

苗人凤无疑是个英雄。战场上的英雄。所向披靡的英雄。

苗人凤无疑是个狗熊。情场上的狗熊。完全失败的狗熊。

但英雄仍是英雄。我只能说南兰没有眼光。事实上泡妞也许就是这么回事。象田归农这样的“油腔滑调”型，从古到今永远吃香；而象苗人凤这样的“爱在心里，说不出口”的，只好靠边站站。看来女同志选 B F，还是得透过现象看本质的好。： -)

金庸小说评论专家陈墨有一句极富感染力的话“宝刀相见欢 柔情恨无常”，读来该当唏嘘，说得不仅仅是胡斐和袁紫衣哦。

信件提要：但去莫相问 白云无尽时（脑袋遗作）

原发信站：中国科大 BBS 站(Sun, 22 Dec 1996 20:22:01)

落日黄昏。大漠飞雪。

酒店人满。

人满，因为有人要离去。

千杯入怀。

脑袋与群豪已显醉意。

只见脑袋左手撑桌站了，右手举碗，微眯了眼

道：“送君千里，终须一别。诸位盛情，脑袋心

领了。今日不防就此别过。来，干了！”

众人呼一声好，各自爽饮一碗。

脑袋将那空碗往桌上乒地一扔，大踏步走出店去。

“且慢。”内中一人叫道。

脑袋回身立定。

只听那人道：“脑兄既然诀意辞此江湖，我等自不

力挽。但久慕脑兄侠名，更兼一身武功。江湖少有出于

脑兄右者。我等急盼脑兄能一展英姿，以饱眼福。”

江湖中人，说话原也会吹吹。脑袋懒懒一笑。

但听诸人齐声叫好。

脑袋默然半晌，道：“好。”

回身解下背上之剑。

出尘剑。脑袋抽剑出鞘，抚之良久。

“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剑刃正反两面，刻了两

行草书。

雪飞更紧。

“起手。”脑袋微喝一声。左手平摆，右手那剑平平荡出。

醉破红尘。

脑袋的剑法有个好听的名字。据说源于令狐冲。

破剑式，破刀式，破枪式，……

脑袋剑随人起，人随雪舞。转眼间唰唰使了七八招。

但见那雪花吡吡冒着白烟，浑然不落地。

百变朝宗，万式易破。

万式易破，情关难破。

破盾式，破拳式，……

只见脑袋飘然飞起，头下脚上，突然凌空一个倒翻。

双脚一错，在雪地上唰地一滑，右手手腕一翻，那剑尖晃晃抖了七八个

剑花。“大破天龙。”

“最后一招。”脑袋喝道。破鞘式！

脑袋将那剑叮地收入剑鞘中，左手将鞘身一拿，右手执剑柄啪地一

转，只见那剑鞘竟然碎作飞片！众人都“咦”地一声。

但见脑袋横剑就颈，左手向那剑刃上轻轻一弹。那剑贴着脖子转了两

圈，脑袋右手反手操过。回剑当胸。左手化指为掌，掌缘外切，自右向

左

轻轻一拉。

血花飞溅。脑袋的小指掉在雪地里。

众人大惊。
痛。
十指连心。
心痛。
天极冷。伤口瞬间愈合。
脑袋反指将剑尖夹住，双手劲力贯处，铛地一声。出尘剑断作两截。
脑袋将两截断剑往雪地里一插，左膝一曲，单腿跪下。
宠辱不惊，看庭前花开花落。
去留无意，望天上云卷云舒。
世上有几人能得如此逍遥？天下的事，哪里便是说看破就看破了呢？
有时候一件事，如果你知道不会有结果，那就连开始也不要开始。就象
一个
要闯江湖的人。“江湖风波紧，路途多险恶。”
脑袋只觉鼻子酸酸，一颗泪差点滚出眼圈。
良久起身。
“……他日江湖重逢，定当杯酒言欢，…”脑袋拱手向诸人朗声道。
随即解了个酒葫芦，扬头一口，转身而去。
风雪无情催征程，天若有情天亦老。
茫茫飞雪，转眼裹灭了脑袋的行踪。

名趣——金庸小说

作者：陈墨

名即名字（包括姓、字、号、绰号或匪号），是一种符号，如人名（号）地名，书名等。再往深里去，还包括概念的意思，如我们熟悉的名词，“一记‘黑虎掏心’”及“一招‘蟒蛇翻身’”等等，其“黑虎掏心”“蟒蛇翻身”都是一种武术招术的名称。

中国文化堪称“名教文化”，在某种意义上，这种名教文化可以说是“拜名文化”，即对“名”的重视，在世界上独一无二。

即以人名为例，农家子弟多取“狗剩”、“黑猫”、“小牛”之类的名字，那是想以名贱而使阎王不妒不忌，从而好养。取“金满”、“满囤”、“广财”这类的名字，其目的一望便知。中国大陆建国之际，五十年代的人名与六十年代的人名均有不同，各具时代特点。

至今仍有无数的父、母、祖父、祖母、外祖父、外祖母等为一初生婴儿乃至尚未出生的婴儿取名字翻破字典、煞费苦心，有的甚至因为意见不合而闹得不可开交。

小说《红楼梦》中的人名，有贾雨村（假语村言）甄士隐（真事隐去）；有贾宝玉，又有甄宝玉，相映成趣；有元春、迎春、探春、惜春，取元迎春惜春谐“原因叹息”；有“花气袭人昼知暖”的花袭人……还有什么单聘仁（善骗人）卜固修（不顾羞）……等等更是一目了然，使人读了，更添二分趣味。

武侠小说比之其他小说更有名趣，也更讲究名趣。武侠人物有一个特点，那就是他除了姓名之外，还有一个绰号或匪号，作家们便在绰号与匪号上玩花样、下功夫，使之生动活泼趣味凭添。——古龙说过，（武侠人物的）名字也许并不说明什么，如叫“俊”的也许长得很丑；但人物的绰号则多少有些意思，总是将人物或形象、或性格、或职业……的某一特点突出或夸张出来。如“豆腐西施”那就是卖豆腐的美人。

《水浒传》等小说开了先河，“及时雨”宋江、“豹子头”林冲、“花和尚”鲁智深、“霹雳火”秦明、“一丈青”扈三娘、“母大虫”顾大嫂……以及“黑旋风”李逵、“鼓上蚤”时迁、“神行太保”戴宗……等等，他们的绰号，比他们的名字更有影响，也更说明他们的性格、特点。新武侠小说中自然也不少见。

梁羽生笔下的练霓裳，这个名字取得很美，使人想起唐代宫廷舞“羽衣霓裳”。

而这一人物的匪号“玉罗刹”，则更能说明问题，“罗刹”是魔或魔女的意思，“玉”不仅表明她是女性而且如花似玉，合起来就是又美又邪。她还有一个名号，叫“白发魔女”（小说书名即来源于此），其中不仅指明了她一头青丝已变成白发，而且还包含了忧心白发的意思，使人想到她不幸的爱情和人生故事。白发而兼魔女，那就更加有她的独特之处。

金庸的小说也是一样，《书剑恩仇录》中的一些人物，如“追风剑”无尘道长，不仅表明他的剑法凌厉快速，而且表明他的脾气火爆耿直；“千臂如来”赵半山，“千臂”指他的暗器功夫十分了得，而“如来”即佛名，表明这一人物的心肠很慈善；“奔雷掌”文泰来，从掌名可以看出这是一位轰轰烈烈的大丈夫；“矮诸葛”徐天宏，就是个子矮而人多智；“金笛秀才”余鱼同，金笛是他的乐器又是他兵器，秀才是他的身份又是他的气质；“鬼见愁”石双英，可想而知，他的长相十分吓人，而脾气古板，像阎王爷；“黑无常”常赫志、“白无常”常伯志这兄弟俩的名号就更有讲究，一来是他们脸色阴沉，长相不高明，像无常鬼一般，二来他们的名字中分别有——“赫”（黑）——“伯”（白），而又都姓“常”，所以得到了这个匪号。“红花会”之外的人物，如“绵里针”陆菲青，不仅指他的武当派剑法细腻如绵里藏针「窃以为当指‘绵掌’——东方剑」，且他的性格也是绵里藏针，外和内刚；“铁胆”周仲英，铁胆即是武器，又多少有性格赤烈大胆之意，他的女儿“俏李逵”周倚，俏不用说啦，李逵的意思就是莽撞而不失可爱；“翠羽黄衫”霍青桐的外号不仅是她的穿着打扮，而且也是飒爽英姿的化身；“香香公主”喀丝丽，不仅体有异香，而且其神态容貌心肠气质也只能用香而又香来形容……

《射雕英雄传》中的“飞天蝙蝠”柯镇恶是一个瞎子（蝙蝠无眼）；“马王神”韩宝驹号为马王神就确实马术如神，堪称马王，而名中也居然有宝驹二字，相映成趣。

这部小说中最出名的当然是“东邪”黄药师、“西毒”欧阳峰、“南帝”段智兴、“北丐”洪七公等人啦，不仅有东、南、西、北、中五方，而且既有邪、毒之性格提示，又有帝、丐的身份提示。小说中的“老顽童”周伯通，那的确是“老”而又“顽”的“童子”，周伯通应改为“周不通”才更有意思。……只要一提起这些人物的匪号，我们就像提到熟人一样，不禁莞尔。

其他小说家中的作品中也不乏例子，萧逸的《饮马流花河》中的春若水，

绰号“春小太岁”，说明她的性格刁蛮霸道：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中的“天机如意棒”孙白发，其号不仅指他的兵器，同时也有他人老智深，天机如意的意思。温瑞安《白衣方振眉》中的“白衣”方振眉，不仅说他喜欢穿白衣鞋白袜，一身都是白，同时也还有“布衣之侠”的意思，何况白又是圣洁的颜色。

诸葛青云的小说《孤星·冷月·寒霜》更有意思啦，书名大有诗意，这是一；书名包括了一男二女三位主人公，即“孤星俊客”“冷月仙娃”“寒霜公主”，这是二；“孤星剑客”的武功最有代表性的一招是“孤星不孤”；“冷月”的武功是“冷月不冷”；“寒霜”的武功则是“寒霜不灭”，这是三。另外，“孤星俊客”还有一个匪号叫“瘦马书生”，这是他自己取的，骑瘦马的书生总比自称“俊客”要自在一点，而他的名字马二凭则还有讲究，所谓“二凭”即“一凭胸中正气，二凭高超武艺”之意也。还有，马二凭为了行侠江湖，与女友断了联系，女友一气之下苦练武功，不仅创出了“寒霜公主”的绰号（多少有些冷意，且有秋风之感），而且还自己取了一个绰号叫“孤星丑客”，那当然是摆明了要气一气那个“负心”的郎君“孤星俊客”先生了。

诸葛青云还有一部小说《生死盟》，其情节几乎就立在人物绰号的相似上。上官仪与南宫敬两人相遇江湖，一见如故，他们的家都住在叫紫竹林的地方，不过南宫敬住在天山的紫竹林，而上官仪则住在伏牛山的紫竹林。上官仪与南宫敬的父亲绰号极为相似，一号为“紫竹书生”（上官），一号为“紫竹先生”（老南宫）——小说的“戏”就在这里，南宫敬的父亲“紫竹先生”被人害死，上官仪怕好友南宫敬受不了，所以自己易容前来对南宫敬说是“紫竹书生”上官仪被人害死了，要南宫敬给他报仇，南宫敬也不愧江湖义气，要与“死”了的上官仪结为“生死盟”（小说书名），一定要替他复仇雪恨……

武侠小说人物的绰号，我们说也说不完，那也不必多说。

下面要说的是，一些作家的作品逐渐省略了绰号（给每一个人都编一个绰号，实在也太麻烦啦），但却出现了名号（绰号）逐渐统一的情况。这在金庸的小说中尤为明显——金庸先生可以说是一位玩“名”的大师——如《侠客行》中的丁不三、丁不四兄弟，是名还是号？一个说“一日（杀人）不过三”，一个说“一日（杀人）不过四”，实则取其不三不四之讽刺意义非常明显。又如威德先生白自在之名，他的威和德都是自封的，固然“自在”，但却多了一个“白”字，那就幽默啦。而主人公的名字就更多、更有意思了，他的第一个名字是狗杂种（这哪是什么名字？但他说他“妈妈”从小就叫他这个）；第二个名字是小乞丐（谢烟客专用）；第三个名字是“傻小子”（丁不三、丁不四专用）；第四个名字是“大粽子”（史小翠、白阿绣专用，形容他被丁当当捆成大粽子一般）；第五个名字是史亿刀（史小翠取的，以“金乌（太阳）派”对“雪山派”，以史亿刀对白万剑）；第六个名字是石破天（长乐帮专用，实则石破天乃石中玉的化名）……一个人有六个名字，其中又有四个根本不像名字，可他真正的名字是什么，却谁也不知道（可能叫石中坚，但不能确定）。也就是说，这一人物实际上是没有名字——无名——这倒符合佛家的“无名无相”的意思。

《天龙八部》中的包不同，风波恶，这是名还是号？包不同果然与众不同，谁讲话他都要“非也，非也”的驳斥一通这才甘心，最后也是为了一生中最严肃与最正确的“非也非也”被其主子慕容复杀了。风波恶呢，叫

一阵风风波恶，哪里有风波他就出现在哪里。南海鳄神岳老三似乎没有名字。慕容复的一个“复”字，正是他复国理想的表现。而阿朱、阿碧、阿紫这些少女以不同的色彩为名，也是“号”，因为正是她们性格的象征。

《笑傲江湖》中的日月教主任我行，哪有什么合适的名和号！东方不败也是如此。

而孤山梅庄的四位庄主黄钟公、黑白子、秃笔翁、丹青生，显然是号，但他们的名字却谁也不知道，恐怕也有人以为黄钟公姓“黄”而黑白子姓“黑”呢。还有几位活宝，即“黄河老祖”二人，一人“姓老叫爷字头子”叫老爷或老头子，一个“姓祖名宗字千秋”，叫祖宗或祖千秋，这当然是作者闹着玩儿的。还有一位“夜猫子”明明是智计多端，却偏偏叫计无施（无计可施），夜猫子进宅，（他人）无计可施还差不多。还有仪琳的父亲叫不戒和尚，那就是什么戒都不守的意思，而他将万里独行田伯光收为徒弟却给他取了一个“不可不戒”的“法号”，这倒也恰如其分，相映生辉。搞得桃谷六仙互相争吵不休：“不戒”的徒弟叫“不可不戒”，那么“不可不戒”的徒弟就该叫“当然不可不戒”了？再下去就又是“理所当然不可不戒”了？还有一个即“杀人名医”平一指，按说“杀人名医”既是他的号，那平一指应是他的名了？可是并不，平一指即“凭一指”也，杀人也是凭一指，医人（搭脉）也是凭一指……

……有不好玩？还有风清扬啦、独孤求败啦，封不平……这些名字显然也有“号”的意思，不然怎么一个叫“求败”？而他的武功恰又是求败而不可得呢？

这样的情况，其他作家作品中也有，如梁羽生小说《云海玉弓缘》中的金世遗（今生遗弃）、厉胜男（厉害胜男）、谷之华（幽谷之花）……等等。古龙的小说《武林外史》中的酒使刘伶（恰好与前代酒徒同名）、财使金无望、气使独孤伤等等；《多情剑客无情剑》中的阿飞（这是什么名字）、荆无命等；《天涯·明月·刀》中的明月心（明月本无心）、卓夫人、公子羽、燕南飞等等；《剑气满天花满楼》中的花满楼，《蝙蝠传奇》中的原随云、张三，当然还有楚留香……等等。

温瑞安笔下的无情、铁手、追命、冷血早已名号统一了（铁手姓铁、冷血姓冷，这倒恰到好处），江湖上只记其号而忘其名矣。

默余生的《天涯情侣》中的两个反面人物，一个叫王阎见（“见阎王”反读），一个女子叫任可夫（任人可夫之意，不是俄国人）。

还有一些人物的名字，倒不一定是名号统一，但却各有各的意思，或各有各的出典，并非乱取的。

如梁羽生小说《剑网尘丝》中的武林第一高手齐燕然和他的儿子齐勒铭，看起来没大意思，但熟悉历史的朋友在《史记》中读到汉武帝派大将靖边“至燕然山，勒石为铭”一定感到很有趣，燕然、勒铭的名字由此而来。

金庸《射雕英雄传》中的郭靖、杨康的名字是长春子丘处机给取的，那是挑明了要这两位未出世的儿童不忘“靖康之耻”。后来郭靖成了民族英雄、侠之大者，可是“另一家”杨康这些抗金名将杨再兴的却投入金国王爷完颜洪烈的怀中，做了金国的小王爷，这大约是丘处机没想到的，杨康的先人杨再兴更想不到。

《神雕侠侣》中的杨过是郭靖为他取的名字，要他“过则改之”，所以名过字改之，也包含了希望杨康能把乃父杨康的“过”给改正过来，杨过到

是真正改了过来，成了神雕侠。

《天龙八部》中的逍遥子、李秋水及其逍遥派、北冥神功等等，都来自《庄子》一书。

即《逍遥游》与《秋水篇》中既有逍遥、秋水之人名，又有武功的名称来源，《逍遥游》中有云“穷发之北有冥海者，天地有。有鱼焉，其广数千里，未有知其修也。”美女王语嫣的名字取“笑语嫣然”之意。萧峰父子与慕容复父子的名字也有意思：萧 - - 远山（父） - - 峰（子），慕容 - - 博（父） - - 复（子）。至少少林寺的僧人，叫什么玄慈、玄难、玄生、玄灭，以及（《倚天屠龙记》中）无名、无相...

...等等自然都来自佛家经典。

《鹿鼎记》中的韦小宝这一名字，看来最平常不过，天下叫小宝的人多如牛毛，可是历史上恰有一个叫小宝的人与韦小宝呼应，那就是唐（周）武则天女皇帝的情夫冯小宝（又取了一个名字叫薛怀义），他也同韦小宝一样当过和尚（自然是假的）太监（出入宫廷）将军。 - - 只不知金庸先生写韦小宝时，是否参考过冯小宝的历史故事，不敢乱说。

古龙的小说中的一些名字也相当有意思，如《武林外史》中的王怜花果然是怜花惜玉之人；熊猫儿果然是可爱之物；沈浪果然是流浪江湖的浪子；只金不换是一堆臭狗屎，名不符实，倒也不失为自我讽刺；朱七七这名字没啥讲的，但以数字为名而叫七七者，却也少见。

《多情剑客无情剑》中的李寻欢，也是名不符实，名为“寻欢”，似是花花公子，实则是一肚子苦水，地道一个悲剧人物。《大人物》中的秦歌，当然是“情歌”或“情哥哥”；田思思自然是“甜丝丝”，田心的意思明显是“甜心”，而杨凡之“凡”与“大人物”对立起来看倒有哲学意蕴，即大音稀声、大象无形，大道无名，大人物（看似）平凡。

武侠小说人物的名字，有意思的很多，如秋梦痕的《黄金客》中的古士奇、古士稀兄弟等一系列的人物名。我们也举不了许多。而一些人物名字的“用典”也肯定不止我们上面所举的那些，只是笔者学问有限，一时举不出更多的例子来。

中国有句古话，叫做“人以文传”，“文以人传”是说有些人之所以知名，是因为写了一笔好字，再引伸是写了一些好文章；相反，有些书法或文章之所以传世，那是因为他的作者大有名之故。我们可以套用一下这句话，叫做：人以名传，名以人传。即武侠小说中的有些人，是因为写得性格鲜明独特，所以就出名了，如黄蓉、狄云、段誉、虚竹、萧峰.....等等，他们给人留下了极深刻的印象，所以就出名了。

有些甚至成了“共名”，即成了我们取笑他的绰号，如骂人是“伪君子”就叫他是岳不群，说人是书呆子可以说他是段公子.....等等。至于“人以名传”，那很简单，是因为作者给他们取了一个很独特的名字，就轻而易举地让人记住了，如祖宗祖千秋、老爷老头子以及老头子的女儿老不死（这名字匪夷所思），这些人物没啥可以让人记住的，但因为他们都一个很独特的名字，你就想将他们忘了也不成。倘若祖宗改名为祖青雄，老爷改名为老成业，老不死改名为老婷婷之类，保准谁也记不住他们了。

武侠小说像一切小说一样，真正的优秀作品，是要以写人、刻画性格、揭示人性、叙述人生为目的的，如果没有“人”，光靠“名”是显然不会成为大家都爱看的佳作的。这道理恐怕谁都懂。金庸固然会取名，但他更善于

写人，所以他的小说才高人一等。

其原因当然不在取名，而在写人性、描绘人物形象。

这里要说的意思是，在平等的条件下，即同样深刻或鲜明的人物，倘若有个好名字，那就会锦上添花，例如金庸《连城诀》中的“落花流水”是陆，花，刘，水四位江南侠客的联号，若不写成“落花流水”能给人深刻印象么？进而，其中花铁干这一人物，平时英雄侠义，道貌岸然，没啥可说的，但到了关键时刻，他的“骨气”就全没了，并且好象通往地狱的道路真是“滑的”，这一人物变得面目全非，不仅贪生怕死，而且凶恶残酷。这人的名字“花铁干”也就有了概括意义了，成了“银样蜡枪头”的代名词了。古龙《大人物》中的柳风骨这一人物也是如此，谁要相信“柳”的“风骨”，那准上当不可。

- - 当然这不是说姓花的与姓柳的朋友都不是好汉。其实姓什么、叫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当然是人品个性。

以上这一点还不是最需要说的，我们想说的第二点，是小说中的一些次要人物，作者没功夫、也不可能去描写他们的性格，那么，一些比较容易让人记住的名字，就比较好。

例如前面提到的祖千秋、老头子等等。

第三点，也是我们要在这一节中重交待的，就是小说中的群类人物，那往往非要有一些特殊的名字不可。所谓“群类人物”，指一群人、一类人。

- - 武侠小说中像这样的人物群类很多，几乎从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到十二、十八...

...都有。最多的是《水浒传》中的一百零八将（三十六天罡、七十二地煞），还有什么七十二贤人、三十六弟兄等。

二（双）有：“勾漏双怪”、“天山双鹰”、“河北双雄”……。

三有“风林三鸟”、“钟氏三雄”、“海外三仙”等等。

四有“四大恶人”、“青城四秀”、“黄河四鬼”等。

五有“史氏五兄弟”、“乾坤五绝”等。

六有“桃谷六仙”等；七有“全真七子”、“江南七侠”等。

八有“中原八义”、“天残八废”等。

九有“冀中九僧”、“连云寨九结义”等。

十有“十大恶人”、“西山一窟（十）鬼”等。

十二有“十二生肖”（古龙《绝代双骄》）等。

十八有“少林十八罗汉”……等。

以上我们只是随意举出的。小说中的数目肯定比那多十倍、百倍。对于这些人物，因他们多是一齐出现在我们的面前，所以胡些人物的性格，就是靠名字来加以区分了。

古龙写了“十二生肖”以及“十大恶人”（均见《绝代双骄》），显然是将人的形象、性格、气质乃至武功往“名”上靠，而不是以写独立的性格为主。如写“司晨客”（鸡），那就写他跑得迅速，报讯通息。写到猴、羊、马、蛇、虎……等等，也都尽量往动物属性上靠，如“鼠”就是魏无牙，他排在第一，且形象萎琐，会打洞，还养了一大群老鼠，这些当然是从“鼠”着眼的。

又如金庸的“四大恶人”，是以“恶”字排列的位置来划分的。如“恶贯满盈”段延庆，其“恶”排在第一个字，他就是第一恶人。而“无恶不做”叶二娘的“恶”字排在第二；余以此类推。

《神雕侠侣》中的“西山十鬼”当然也是各有特色：长须鬼是长胡子；大头鬼的头特别大；笑面鬼总是笑咪咪的，这都是一目了然；而催命鬼肯定很凶，讨债鬼肯定难缠……这又是一听就知道的。余以此类推。像这样，我们既能分得清他们谁是谁，又知他们是同一群类。

同一书中的史氏昆仲，名也号也各自分明而且很有意思：史伯威、史仲猛、史叔刚、史季强、史孟捷，这五个名字，既有伯、仲、叔、季、孟这种传统的老大、老二、老三、老四、老五的排列习惯，同时又威、猛、刚、强、捷。他们五人的号分别为“白额山君”（老大，善驯虎）、“管贝子”（老二，善驯豹）、“大力神”（老四，善驯象）、“金甲狮王”（老三善驯狮）、“八手仙猿”（老五善驯猴）……这样，伯、仲、叔、季、孟；威、猛、刚、强、捷；虎（威）、豹（猛）、狮（刚）、象（强）、猴（捷）；而且各人的武功套路，乃至性格都与虎、豹、狮、象、猴相近。

可见作者在写这些人物时，是花了不少的功夫的，而读者看起来，也格外有兴趣。

另外有些人物，尤其是同胞兄弟或同胞姐妹，他们的性格、形象的区别都不大，也没有区别的必要，不但没必要，而且正是区别不清才格外有趣。例如《笑傲江湖》中著名的六史弟“桃谷六仙”；《天龙八部》中天鹫宫的“梅兰竹菊”四姊妹。谁分得清梅、兰、竹、菊？谁又分得清哪是桃根、桃干、桃枝、桃叶、桃花、桃实？——他们的名字，只不过是一个有趣的符号罢了，梅兰竹菊有雅趣，而桃之根、干、枝、叶、花、实，倒也先后分明，大有俗趣，难为作者是如何想出来的。

这种群类形象，是作者不准备花功夫去写的，因而赐以佳名。有佳名也无佳名大不一样，如《射雕英雄传》中南帝出家，法号一灯大师，带了四位徒弟，原都是朝中宰相，随师出家之后，分别做渔、樵、耕、读，这四个名号，就让人记住了。而《天龙八部》中的大理国的四大卫士褚万里、古笃诚、傅思归、朱丹臣虽然也有“四大”之名，而且同姓同韵（褚古傅朱），但这“四大”既没有“四大恶人”那么出名，也没有“渔樵耕读”四大弟子那么出名，其原因就是名字上的花样还不够。

梁羽生也是此道高手，例如《白发魔女传》中的“武当五老”的道号，分别最了紫阳、黄叶、红云、青囊、白石之名，既有色彩，又分出阳、叶、云囊、石等不同的悠个性气质，既富有诗意，又让人记得住。

其他的例子，我们也不必多举了。反正读武侠小说，闲来无事，玩味玩味其中人物的名号，是极有意思的。——又想起来几人，名号精彩且匪夷所思，提供给朋友们欣赏，即《倚天屠龙记》中的一些人名。如张无忌与杨不悔，单独看来并无什么，但联系起来，就有意思了，张对杨（扬之意也），无忌对不悔。再如赵敏手下的神箭八雄：赵一伤、钱二败、孙三毁、李四摧、周立输、吴六破、郑七灭、王八衰，这是啥“八雄”的名字？

姓也奇怪，恰好是赵钱孙李、周吴郑王，名又是伤、败、毁、摧、输、破、灭、衰，简直没一个好字，而“王八衰”之名恐怕旷古未有，又要空前绝后了。

当然，这些显然是“文字游戏”。读书之乐其中也包括文字游戏。《红楼梦》中的“原因叹息”“千红一窟”（哭）“万艳同怀”（悲）何尝不是文字游戏？《倚天屠龙记》中还有什么殷无福、殷无禄、殷无寿，《天龙八部》中还有一个人叫“赵钱孙李、周吴郑王……”

(简称赵钱孙),这当然也是文字游戏,搏君一笑耳。

不过,在武侠小说的“名趣”中,争名之趣,那就不仅是博君一笑啦,还须在一笑之余想点什么。

典型的例子之一,就是金庸《天龙八部》中的南海鳄神岳老三,他在四大恶人中排名第三,他的第一次露面,就因要争“恶名”而杀了钟万仇的家丁进喜儿,只因进喜儿说了一句“你……三老爷……一点也不恶,半……半一点也不恶”。没想到这句话大大地得罪了岳老三,气得他将进喜儿的脖子扭断了。岳老三与别人相反,别人巴不得别人说他“不恶”,而岳老三却巴不得人家说他“恶”,而且越恶越好。这也是“大丈夫不能留芳百世,也应遗臭万年”的意思了,看起来是好笑,但想起来就不好笑了。岳老三不仅要人说他恶,而且还要人说他是“第二恶人”,而不许叫他“第三恶人”,他与第二恶人叶二娘争“二恶”之名的矛盾,处处使人发笑,但想到一个人为了“恶名”的排列而如此认真、矫情,那就在人性的弱点面前再也笑不出来了。(他不敢也段延庆争“天下第一恶人”,那是因为他的武功远远比不上段延庆,曾被段延庆揍得鼻青脸肿之故)——他争的不仅是“恶”的排列,而是“天下第二”这个“座次”。

典型的例子之二,是金庸的小说《鸳鸯刀》中的“太岳四侠”的故事,书中写道:

……

周威信道:“在下周威信,江湖上朋友送了个外号,叫做‘铁鞭震八方’。”

那病夫冷笑道:“嗯,这外号倒也罢了,只是这‘镇’字要改一改,改一个‘拜’字。”

那瘦子一愣,道:“改成‘拜’字?嘿,姓周的,我大哥给你改了个匪号,叫作‘铁鞭拜八方’!我大哥料事如神,言之有理。”说罢四个汉子一齐捧腹大笑。

周威信心想:“江湖上有方道:‘忍得一时之气,可免百日之灾。’”当下强忍怒气说道:“取笑了!四位是哪一路的好汉?在哪一座宝山开山立柜?掌舵的大当家是哪一位?”那瘦子指着那病夫道:“好,说给你听也不妨,只是小心别吓坏了。咱们大哥是烟霞神龙逍遥子,二哥是双掌开碑常长风,三哥是流星赶月花剑影,区区在下是八步赶蟾、踏雪无痕、独脚水上飞、双刺盖八省盖一鸣!……”

这位“太岳四侠”中的老四盖一鸣当真是“一鸣惊人”,如果我们只听他们自吹自擂,那真要肃然起敬,但再往下看则又要笑破肚皮,什么“铁鞭镇八方”周威信,他连“拜八方”的资格都不够,“太岳四侠”简直是四条浑虫。那位大哥打穴总是差了一尺左右,三哥双掌开碑总砸自己的脚,三哥流星赶月去逃命,老四名号最多,却更不中月,只会说“我大哥料事如神,言之有理”,是一位牛皮大五兼马屁大王。——江湖上,社会上的“名”有多少是“符实”的呢?

第三个例子是《神雕侠侣》的最后一回,当一灯大师、东邪、周伯通、郭靖、杨过等一群当世高手到华山祭拜洪七公,没想到有一群人也在那儿搞什么“华山论剑”,要争“天下武功第一”的名头,搞得黄药师等人大吃一惊,还以为长江后浪催前浪,江湖上新人辈出,以至于他们连一个也不认识,可是——

只见人群中跃出六人,分作三对,各展兵刃,动起手来。数招一过,黄

药师、周伯通等无不哑然失笑，连一灯大师如此庄严慈祥的人物，也不觉莞尔。又过片刻，黄药师、周伯通、杨过、黄蓉等人或忍俊不禁，或捧腹大笑。原来动手的这六人武功平庸之极，连与武氏兄弟、郭家姊妹相比，也是远远不及，瞧来不过是江湖上的一批妄人，不知从哪里听到“华山论剑”四字，居然也来附庸风雅。

说他们附庸风雅，这未免太过轻描淡写了，这些人乃的的确确是为了争那“武功天下第一”之“名”来的！倘若没有其他的高手在侧，他们这群人中矮子里找长子，“比”出的“第一”谁又能说他们不是“天下第一”呢？

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这句话固是真理。然而江湖熙熙，皆为名来，江湖攘攘，皆为名往。这句话想来也不错。

名这玩艺儿，果真有巨大的吸引力，古往今来有多少故事与名有关？“名也、权也、利也、欲也”，这名排在首位，我辈俗人，又有几个能做到佛家的“无名、无相”，懂得道家祖宗老子的名言“名可名，非常名”？

- - 《神州传奇》95年8月号

脑袋——传说中的刀客....

传说中的刀客 第一滴血

我是一个刀客 永远的刀客

在我踏进江湖前 我以为这世界到处都是真 善 美然而当我真正成为一个刀客后我发现 这里只有假 恶 丑

江湖上人人都戴着 虚伪的面具在喧嚣的酒席背后 每个人紧抓着雪亮的兵器所有的武士 都为相同的目的撕杀金银与权力 华宅与美色

我想要惊世骇俗 于是我闯进江湖在我的弯刀上染上敌人第一滴血之后在敌人的兵器上溅上我的第一滴血之后我成为一个真正的刀客 流浪的刀客

我喜欢雪 因此我经常在雪原上出现长发绞满飞雪 斗笠写尽风霜我的感觉很不错 也许我适合做个流浪的刀客我冷酷而无情 我杀灭一切我想杀的剑客

传说中的刀客 与狼共舞

我养了一匹狼 这是世界上最温和的狼关于这一点我绝对保证

雪地里看不见我的影子 只有狼月光下 狼就是我的影子

我的狼很孤独 就象我一样我的狼渴望温暖 就象我一样

我没有足够的银两 这是因为我化光了它们我偶尔也喝喝酒 但酒葫芦不常在我身边

永远在我身边的 是一把刀 一只狼是我唯一的朋友 刀是我唯一的财产

每当我消灭一个敌人 我喜欢生起一堆篝火 我喜欢拥着我的狼 沉默

传说中的刀客 亡命天涯

我的生活 就象浪尖上的水珠跳跃 也许很美丽 但永远是冒险没有一个刀客 可以宁静地生活我也从未想过 要去寻找一片安详

我在月光下追杀和被追杀月光下的雪原很圣洁 迷人为什么杀气总是挥之不去这个世界充满纷乱和争斗 它哪一天才会温暖和平

东去的向东去了 南来的往南来了世界上的事是没有道理可讲的人该往哪去就往哪去 而我注定要去流浪 去漂泊也许去天涯 也许去海角

因为 我是个孤独的刀客

传说中的刀客 红字

武林中的各大派都想杀了我 因为我太厉害但他们却打着除灭魔道的旗号

事实上世界上人人都嫉妒 如果你不承认那你就不是这个世界的 我被围困在雪漠中 我已经杀灭所有能杀灭的武士但我的周围仍然有许多高手

阳光很灿烂 我喜欢这种天气但也许我就在今日死去 还有我的狼

我的弯刀横在胸前 我嘴边挂着懒懒的笑容刀上没有血 敌人污秽的血怎么能染上我的宝刀我的狼紧贴着我 只有它理解我此时的孤寂

兵器在阳光下发出耀眼的白光 它们向我袭来突然我的眼前有红光一闪是我的鲜血吗

是一片花瓣 是一朵红花的一瓣它正好飘落在我的刀尖

世界为我凝聚 时间为我停滞我被这瓣红花惊呆了 敌人的兵器仿佛来得特别慢

我在长啸声中身随刀起 我在一招之内把他们全部杀光 天下不可能办到的事我办到了

我将红花拈成粉末 插拭我的刀尖我在每个敌人额上 都刺上“+”号 这就是我的红字

传说中的刀客 沉默的羔羊

这一战我天下闻名 这一战我轰动江湖我满足了 人活着还需要更多吗 但我决定继续漂泊 去寻找世上最美的地方我所带的 仍然只不过是刀和狼这是片美丽的草原 很绿很亮很大蓝天和白云下 是流浪的刀客和他的狼我看见了一只羊 这是我所见过的最美丽的羊我冷酷的心里突然涌起一份感动因为我看到一朵红花放在羊的头上 是一朵真正的红花我在羊面前单膝跪下 这真的是一只很温柔的羊我甚至可以轻轻抚摸它的脊背我跟羊细语不知道为什么我变得不喜欢跟人讲话 有时候有的人比牲畜还不如我讲道羊我可以把你带走吗羊的眼里有一丝笑意 好象也有些悲伤但我只有看见这只羊 心中才涌出暖意它一定跟我有缘的这也许是一只有家的羊吧 但也许被它的主人遗弃了所以它虽然很温柔 却不肯点一下头表示同意我继续絮絮地诉说我的故事

一个刀客有很多的故事可讲尤其是 当它是个孤独的刀客

羊很温柔 很聪明 它听懂了我每一句话它的眼神说明了一切我甚至觉

得它比我的狼还要了解我然而羊始终不开口说一句话 也没有要跟我走的意思

我终于要起身了 我说道世界上有无数的刀客 他们是不一样的有的是人 有的是神关于这一点 你是不会懂的

我走了 我没有回头我的身后 紧跟着我的狼狼的身后 也许有一只美丽的羊也许只有无尽的草原

我要去一个美丽的地方 在那里我可以幸福宁静我自言自语到难道我从此远离恩怨与仇杀 至少我目前可以作到 为了一朵红花和羊

传说中的刀客 真实的谎言

我途经的每一个酒肆村舍里 所有的武士都在谈论我 一个个美丽和并不美丽的传说

有的说我已经退出江湖 隐居在一个世外桃源有的说 我身边携了位少女继续在江湖漂泊

这一个个传说都是一个个真实的谎言人很奇怪 他们会传播一种叫做谣言的东西在他们的听众中 只有一个人始终只有懒懒的笑容因为那个人就是我 我的影子 我的狼连理都不理他们

我决定去继续流浪 但是我想要让我的生命多些色彩 不只是白色的刀光和 红色的鲜血

于是我从此不再杀人 连敌人也不杀而敌人也再没有来找过我

关于我的引退 那肯定只是个真实的谎言我知道 有一天我会杀回江湖
传说中的刀客 壮志凌云

我决定翻遍所有的高山 我决定去触摸云彩我决定踏上世界上最高的地方

所有的人都虚荣 因为他们都想往高处爬哪怕有的人只能爬到山腰 可他们还是羡慕山顶的众生

我翻越无数的高山 可是总有山比这山更高于是我去登更高的山 看起来我的一生要去作登山者了 可是我 是一个刀客呀

这一天我爬上这座山 这肯定是我爬过的最高的山我以为我将是第一个征服它的人 然而当我爬上这座山我发现一个穿黑衣的背影 在灿烂的星光下

人总是很自信 但总是会失望但是我吃惊的事 不是发现有人
我发现 这个人他居然是个剑客

传说中的刀客 绝岭雄风

这世界没有比这更快活的事 绝对没有

人们对快乐往往有不同的理解 但有多少人能明白我此时的快乐 刀客和剑客相逢在雪山 高高的雪山

我们谈论武功 我们谈论江湖我们谈论酒 我们甚至谈论女人
关于女人我一点不懂 但是人人都希望自己是懂的哪怕我是个 流浪的
刀客

我们比试武功 在高的雪山上世界上只有我们两个才配得上这里
他笑了 我们是英雄吧我说 是英雄 我们 还有我的狼
有时候人们往往错解朋友的涵义 但实际上朋友就是朋友 只要你觉得
他是
时光飞驰 沧海桑田所有的一切都会改变今日的朋友 也许成为明日的
敌人
有时候 你不知道悲剧什么时候会发生

传说中的刀客 陷阱

我再次出现在江湖 我发现武功不用 是会荒废的
这个江湖已经面目全非 在人们的传说中我居然变成了一个侠客 然而
我只不过是个刀客呀

是是非非 全在人们的嘴上你其实完全没必要 去解释
有很多次 会武功的人们找上门来所有的人 都希望我去消灭一个邪魔
他们眼里的邪魔 也许在我看来不是我拒绝 但每一次 都会有新的人
来

我想这也许 只是个陷阱吧他们也许是想消灭我
但我终于答应了 因为所有的人都喜欢听奉承话 就算我是个孤独的刀
客

我被告知 邪魔住在遥远的地方那是个美丽的地方 碧绿的溪水 铺满
了桃花
为什么邪魔总是与美丽相伴 为什么世界总是不协调

传说中的刀客 勇敢的心

他们说我 有一颗勇敢的心这一点我绝对承认
在刀尖上混饭吃的人 不勇敢只有死路一条他们说一个勇敢的侠客 应
当为民谋生 除妖灭魔

我找不出理由来反对 世界上很多事真是奇怪 你明明可以不答应可是
你没有理由来拒绝

我怀着一颗勇敢的心上路了 去一个传说中美丽的地方 在那里住着一
个妖魔

是春天啦 也许是南方春天来的早桃花开了 这里的景色越来越美
然而我离邪魔也越来越近 我知道这将是另一仗轰动江湖的恶战 我知
道我只能胜 不能败

传说中的刀客 魂断蓝桥

我离他越来越近 景色越来越美有溪流的叮咚声 在春天的午后这是最动听的声音

前面就是一条溪 你也可以把它叫作河水面很蓝很蓝 只是因为天空的倒影两岸夹的全是盛开的桃花树 没有更灿烂的景象了

这里有一座桥 全白色的石桥我缓步向桥心走去 我的嘴边绽出一丝懒懒的笑容

因为我已经感到了杀气 是向我而来的杀气我知道我不得不在桥上迎接决斗 虽然这大煞风景

丛林中抖然射出无数白光 是强弩午后刺眼的阳光让我视线迷糊 它们看起来向美丽的彩虹

我的刀仍在鞘中 我甚至连眉头都没皱一下因为箭矢的来路根本偏了准头 哪怕只有一点

血花在我身边溅起 我很吃惊但我很快便明白是怎么回事 只是因为我居然忘记了我的狼 我的影子

数十支弓箭刺穿了我的狼 它死了它甚至来不及发出最后的嚎叫

有时候人只会犯一个错误 但这个错误却让你损失惨重在我自负地不愿抽刀的同时 我断送了我的狼的性命

我在痛惜中几乎垂泪 我觉得自己无疑很愚蠢对手是强大的 出现的还仅仅是他的徒弟们

传说中的刀客 终结者

我的刀出鞘 因为我已经看到黑影的飞来这就是邪魔 他浑身上下裹满黑纱

我看不见他的脸 在黑幕的背后 那一定是一张恐怖的脸 丑陋的脸

邪魔的脸 不看也罢我微扬起下巴 眯了双眼

我习惯这种姿势看人 并不是因为我看不起对手 只是我的视力不太好 邪魔又长又宽的剑 就在我的斗笠下邪魔嘶哑的声音响起 不管他是谁只要他威胁我们的生存 他就得死

风骤起 是刀风和剑风他的武功很厉害 至少和我一样厉害我甚至觉得他打得过我唯一的朋友雪山上的朋友

在如此美丽的春天 有两个自以为是武士的东西相互拼命世界上的事情有的荒谬 有的遗憾这一件事真是又荒谬 又遗憾

也许这时候 我们可以坐下来喝酒的然而 他递给我的是剑 我递给他的是刀

我们大部分过招在空中完成 也许因为武功本身就是 虚无飘渺的

在千万次机会里 我看见了一次破绽破绽只要有一次就足够了

我的刀毫不犹豫 它自下而上将对面的邪魔 劈开

有血花暴飞 面纱被刀风卷走我看见了一张脸 一张我终生难忘的脸

我作了终结者 他的 我的 我们的谁是真正的终结者

树林中千万道强劲的白光射来

传说中的刀客 随风而去

我当然记得这张脸 曾经给我最快乐如今给我最痛苦 雪山上的朋友
千百支利箭 在我泥塑木雕的瞬间刺穿我的身躯
我说 我早该想到 这世上不可能还有第三个人和我的武功有得一拼
有一件事我已经没有机会明白 那就是他的破绽 是真正的破绽 还是
他的故意

我的朋友没有说话 但他最后说了一句我一生中所听过的最动人的话
这世界上 有很多美丽的传说但并不是 每个传说都很美丽
我的功力已经摄不住血液的流淌 千百朵绚丽的鲜红的血花 在我身上
怒放

天地变色 有冷风吹起我突然感到寒冷 我的血在风中吹散
下雪了 是我的幻觉吗在桃花开的季节 居然下雪了
我说了我最后一句话 我很幸福因为我喜欢雪 而现在下雪了

传说中的刀客 人鬼情未了

我被埋在雪原 我常常出没的地方我的坟是一座雪坟 我身边躺着狼和
刀

四周一片寂静 但很清凉我开始回忆很多事情 回忆和后悔
人总是这样 他们喜欢在死了之后 后悔
我想起草原上美丽的羊羔 也许我本来可以 带走它去隐居
我想起曾经有一个 女孩她说要给我带家乡的美酒 我后悔为什么没有
答应

我不想作一个醉鬼一样的刀客 但人生中能畅快地 醉几回
我开始后悔很多事情 但我明白当我和我的敌人开始 流淌第一滴血以
后我就从此踏入了江湖 江湖不归路

天上似乎有红色 很大的一片我看清了 那竟是一片 开满红花的树丛
在最美的一刹那 它们全部凋零千朵 万朵 它们扑下雪原
一三四 五有五朵落在我的坟上 我不知道为什么不是 七朵 八朵
但我只要 这五朵 世上的事你永远不要去追究原因 这就是传说中的
缘份

(完)

传说中的刀客

后记

嘻嘻，编完了。
自己读读，简直象在梦呓 - 胡说八道。

呵呵。

写成这样的形式，真让人感觉别扭。

而且，似乎注定这不会是个快乐的故事。

回目名用的全是国外著名影片名，似乎不需多说，呵呵。只是有些不知道英文名。

其实到一半的时候，我已经有些写不下去，因为，我自己也不喜欢这样的形式。

然而 骑虎难下啊 ... 呵呵。

- - 脑袋

【后记】：

《传说中的刀客》是脑袋作品风格大变的开始。记得当时有读者说不喜欢这种形式，其实打个“不知天高地厚”的比方，这好比金庸的《鹿鼎记》，风格的骤变，也许因为心灵的一次大悟，或者因为某些特别的感受。当然，也不排除纯粹耍酷的可能。

“这世界上有很多刀客 他们有的是人 有的是神关于这一点 你是不懂的”。就是作者本人，也不太搞得清这篇中篇的主题是什么。如果读了能让你有所思考，这就已经足够。

脑袋于 4 . 1 2 . 9 7

情趣

作者：陈墨

情之趣是读者的一种盛而不衰的精神心理需要，因而武侠小说作家也就大写特写，乐此不疲。《水浒传》里没几个真正的爱情故事，这在新武侠小说的作者与读者心目中几乎是一件不可理解，也不可想象的事。

新武侠小说作品中几乎每一部都有一个或许多个爱情故事，完全没有爱情故事的小说很少很少。

新武侠小说中的主人公，百分之九十九点是年轻人，作者这样做或许有许多的理由，但要让他们有机会谈情说爱，显然是最主要的原因之一。独孤红有一部小说名《侠宗》（又名《玉龙美豪客》）主人公严慕飞的年龄，若按真实的历史时间推算，至少应该有七、八十岁了，他在朱元璋打天下时就已成名，明朝开始便被封为九千岁，那时最少也应该有二、三十岁了。等朱元璋做了三十四年皇帝，书中说他还是三十多岁的样子，而再过了二十三年，到永乐十九年，书中竟依然白纸黑字地写着“他三十多岁！”这一明显的错误，实在令人不解。但读到书中他与卫涵英以及另外一位女性热恋之时，才算是“解”了这一“年龄不长之谜”，倘若严慕飞真的七老八十岁，恐怕不大可能这样如火如荼地热恋的，从而书中便少了许多旖旎的风光。为此，我们应该原谅作者的失误：为了爱情，让人变得更年轻一点，这没什么。只不过，独孤红的爱情故事，讲得不太出色，几乎没什么特点。

大部分的武侠小说作家都喜欢讲述爱情故事，但都没啥特点。看了也就看了，看过也就忘了，很是遗憾。无非是男的英俊孔武，技艺高强，女的娇艳如花，缠绵入骨，天造地设的一对璧人；或一见钟情而饱经波折，到最后才喜结良缘；或一开始并不热衷恋爱，到最后才发现离了对方日子就没法过，于是就洞房花烛。

当然也有对此加以变革的，但那也不过是“英雄之招”或“美人之招”。

第一招是“多角”。多边多角，矛盾纠葛，理也理不清，分也分不开，几家欢乐几家愁。或者次要人物另有良配，结果就成了皆大欢喜。

第二招是“仇家相恋”。即一对师门仇家，或家门仇家，或民族仇家中的一对青年男女，由于一开始双方都不知道对方是仇人的儿子（女儿）或徒弟，一见钟情，最后才互相知底，因而痛苦不堪，但大部分都化干戈为玉帛，有情人皆成眷属了。也有一小部分以悲剧收场，例如萧逸的《甘十九妹》中的甘十九妹与尹剑平两人，双双殉情而死。萧逸的另一部小说《马鸣风萧萧》中的主人公寇英杰与仇家之女铁小薇开始有那么点意思了，作者及时地将他们的发展势头打住，以免再酿成悲剧。或者作者是爱护他们，或者是无力把握这样的“仇”与“情”的冲突，无力写出“罗密欧与朱丽叶”之外的结局和新的花样来。

第三招是“兼收并蓄”。武侠小说中的不少的男主人公很是幸运，群芳惹蝶，最后居然能众美同归，三妻四妾嫁给一个人。这倒也是我们祖国历史上的老传统、老风俗。如东方玉、柳残阳、陈青云……等人的作品中的男主人公大多有如此幸运。

不过，来来去去就这么三招，甚而只有一招或两招，读起来就没那么有味，想起来更是觉得没趣了。爱情虽然永恒地吸引人，但若全是公式化的成批生产，便物多而贱了。

这大约与作者的创作态度、艺术功力、灵性智慧有关。大部分作品中的爱情故事总是老一套，原因主要在于作者的创作态度上并不认真地把爱情故事当一回事，甚至不把整个儿的武侠小说当一回事。那爱情则只不过是小说中一道“配菜”，甚至是一点“佐料”，这当然是不可能写得好的。第二个原因是作者的艺术功力问题，有些作家倒想认真地写，且小说也写得还不错，只是爱情写不出大名堂来。如云中岳这位作家，他的小说有不少出名这作，但其中的爱情故事却不值一晒，如《古剑强龙》中的四位主人公的故事，几乎是“排排坐，吃果果”的幼儿园形式，实行“按需分配”制。他的《盖世侠侣》中竟然没什么描写爱情的段落，《侠影红颜》稍多一些，但也徒有虚名，徒有“书名”而已。第三个原因则是灵性智慧的问题。爱情人人能写，但要想写得好，写得妙，写得刮刮叫，那就难了。因为这玩艺儿牵涉到艺术功力，更牵涉到对人性的理解和对人生的体验，还有对世人的广博见识。若非具有极高的灵性、悟性与极大、极深的智慧的人，极难写出爱情的真正妙端。

最困难的是，一个人同时具有灵性与智慧的可能性是有的，但灵性与智慧二者却是相互矛盾的。正如感性与理性相互矛盾冲突一样。越是高水平、高层次的灵性就越是排斥同一水平线的智慧，当然这二者又相反相存，既对立又统一。如何调节感性（爱情是感性的）与理性（理解和表现爱情又需要理性）矛盾冲突，就成了作家的一大难题，弄不好就走向一端而忽视了另一端。

最好的例子当然是梁羽生和古龙。

这两位作家是除金庸以外的最优秀的作家，但梁羽生走向理性而忽略感性，古龙则相反地醉心于感性而忽略理性，结果使他们的作品失去了“更上一层楼”的机会，无法与金庸相比，其中的爱情故事，也就随着理性或感性的而失去了更多的艺术光彩。——尽管他们的作品与金庸以外的作家作品相比是要好一大截。这一大截是关键性的、决定性的一大截，像是跳高时的一米九五与二米四五那样关键。

且说梁羽生，他的前几部小说中的爱情故事，写得相当的精彩，正是感性与理性并举的佳作。如《龙虎斗京华》中柳梦蝶对樊无畏、左含英这二位师兄的爱左右为难，最终才做出抉择。小说中对樊无畏的无望的爱的心理描写相当出色。更出色的是《白发魔女传》中的玉罗刹练霓裳与卓一航之间的爱情悲剧，堪称武侠小说中的经典之作，也是梁羽生小说的爱情描写的最高峰。其中有人物个性的冲突、社会地位、阶级关系的悬殊，致使这一对有情人终于不成眷属。小说中的玉罗刹一夜白头的描写更使人触目惊心，成了一种深刻痛苦的象征符号；而卓一航的懦弱与痛苦，又通过他的诗、词表达出来，最终借助于道、佛的机锋与禅也不能真正的解脱。

《塞外奇侠传》中的杨云聪与纳兰明慧及飞红巾这两位异族少女之间的爱情故事，也写得相当出色。纳兰明慧是异族，而且是对敌民族的少女，但杨云聪一见钟情，不能自己，这就是情感的真实。而最后的结局则又是纳兰明慧下嫁同族的多铎，这又是社会历史的必然性，作品没有一味的浪漫，从而走向最终的深刻。杨云聪与飞红巾之间情同手足，但性格上又有冲突，虽然飞红巾心里爱慕杨云聪，杨云聪对她也不无爱慕之意，但总是差一分火候，阴差阳错，不能如意。这也写出了人间无缘的缠绵的痛苦和美丽的忧伤。

大约是从《七剑下天山》开始（这是梁羽生的第五部小说，此后还写了三十部）梁羽生的小说便逐渐走向“正格”，大搞“宁可无武，不可无侠”那一套；从而也影响到小说中的爱情故事“宁可无趣，不可无理”。用理智去了解或理解爱情是可以的，但用理智去表现爱情、完全操纵爱情故事，就有些无趣了。尽管作者诗才文笔都是上上之选，却不能真正地画出爱情的生命之花来。虽不能说梁羽生此后的爱情故事一无是处，但至少是再没有《白发魔女传》那样杰出的作品了，甚至连《塞外奇侠传》的水准也达不到。原因就是作者太理智了，因此表现了作者理解人的智慧，但却同时抑制了自己的感觉与灵性，使笔下的人物故事显出做作、生硬的矫情。爱呀、情呀、美呀，统统都有些发酸。

且看《云海玉弓缘》——这还是酸味较少的一部作品——中的一段。

[金世遗一惊而醒，抬头一看，但见群星闪烁，明月在天，已是将近三更的时分了。金世遗自笑道：“这一觉睡得好长。梦也做得荒唐！”忽地想起梦中的那三个少女，李沁梅对他是一片深情，她不解世事，好像根本不知道人世间的丑恶，和她在一起的时候常常令他感到自惭形秽，也感到赤子的纯真，金世遗愿意像对待小妹妹一样爱护她。谷之华是吕四娘的弟子，金世遗尊敬吕四娘，也尊敬谷之华，虽然只是匆匆一面，已给他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谷之华见多识，心胸宽大，和蔼可亲，金世遗虽然比她年长，但却觉得她好像自己的姐姐一般。金世遗对任何人都敢嘻笑怒骂，放荡不羁，唯独在谷之华的面前，第一次见面，就令他自然而然的不敢放恣。至于这个姓厉的女子呢，奇怪得很，金世遗觉得她邪气十足，对她有说不出的厌恶，但却

又忍不住去想她，好像她是自己一个很熟悉的人一样，甚至于在她的身上，可以看见自己过去的影子，这也许就是金世遗既憎恨她，而又想念她的缘故吧。总之，梦中这三位少女，虽然各各不同，却都已在他的心头占了一席之地，要不然他也不会梦中梦见她们了。……（第9回）】

像这样一段文字，乍看起来似乎没啥，但认真地品味起来，却总得有些不大舒服。其一，这三位少女中的两位都只见过一面，梦见三位倒也罢了，加这么一大段分析显然操之过急了些；其二，这三位少女的性格，一纯、一正、一邪，定了类型，写起来固然方便，读起来便有些不是滋味；其三，这一段的开始是金世遗做梦醒来之后的心理活动，但写着写着作者便忍不住掺了进来，搞大段的理性分析，虽然似乎头头是道，给人的感觉却是喧宾夺主，而且过于理性。爱情这玩艺儿是不能这么简单地概括的。其四，这一大段分析，过早地确定了故事的格局，使得后面的故事都被泄露天机，变得无味了。再说也未必符合人物的个性和爱情的微妙心理。总之，梁羽生在这部小说中运用了太多的理性，而将感性挤到了一边。

至于《龙凤宝钗缘》，尤其是《慧剑心魔》中的爱情故事，要么完全是理性支配，要么是道德说教，弄一个小姑娘在那儿宣讲布道，大讲“持慧剑，斩心魔”的道理，简直是大煞风景之至。物极必反，理性搞得太多，就失去了爱情的本性了。

古龙的小说，前、中期的一些作品，还是用心写作些爱情故事，感性与理性大致平衡，如《铁血大旗》、《绝代双骄》等作品中的爱情故事，虽不是那么出色，但多少总还有迹可循，不太离谱。而到了《武林外史》（《风雪会中州》）之后，就开始“失去理性”而“跟着感觉走”了。有时走得好还马马虎虎，有时走得不好，就让人难以恭维。《多情剑客无情剑》中的李寻欢对林诗音、阿飞对林仙儿、孙小红对要寻欢的“情”，虽然基本布局与设想大致不差，但过于沉浸感性，而毫无控制，就使得小说的艺术手段平平，有时甚至失当。阿飞似乎完全是一个感性动物，毫无理性可言。这使他的爱情故事失去了深广的人性内涵，而仅仅是一种传奇性的经历和一种被过分夸张的迷恋心理而已。孙小红对李寻欢的爱情写得也没有铺垫，没有起伏，没有深度，虽感觉不错，但不能回味。《风云第一刀》「东方剑注：不就是《多情剑客无情剑》吗？」、《天涯·明月·刀》、《流星·蝴蝶·剑》等小说，虽然作者神乎其神地写，但一些皮毛的感性被夸张成人性的唯一内涵，那就容易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似乎古龙并不真正的相信爱情，而对梦想与回忆更感兴趣，甚至对性也比爱情更重视。

《楚留香传奇》以及《陆小凤》这两大系列的重头作品，就更是爱情稀薄，也许是因为要写“系列”，必须让主人公保持单身汉的身份，从而不断地创造风流韵事，所以作者压根儿就没想到要让主人公认真地爱上一个人。风流韵事永远也只是风流韵事，而一时的性爱，固然是感性世界的欢乐之源，但这毕竟不同于爱情。如前所述，作者也许压根儿就不相信这个，从而使其笔下的人物，享受现代都市的青年男女的性自由和“反传统”的幸运。

如果说梁羽生的爱情故事有些古典，那么古龙则太过现代化了。古典的理性，总有一点酸味，而现代的感性泛滥则不知道是什么味道。

只有金庸，将对人性的理性的解剖和对爱情的感性的表现完美地结合在一起，从而给我们讲述一个又一个精彩纷呈又各不相同的爱情故事。以至于专写爱情见长的台湾女作家三毛也不得不赞其高妙，说金庸的小说妙在一

个使人类可以上天堂、也可以入地狱而又无法说得清楚的“情”字（参见《梦里花落知多少》）。

金庸小说的言情，有如下鲜明的特点。

1. 悲剧性。

文豪托尔斯泰说过，“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同”。

爱情大约也是如此，在各有各的不同的悲剧故事中，往往能找到爱情与人性的真正本质。

金庸的《书剑恩仇录》这部处女作中，就给我们讲述了许多的悲剧爱情故事。

首先是陈家洛与霍青桐还书赠剑，两情相悦，却因一点小误会加上陈家洛的心胸不广，因而成了悲剧。陈家洛又爱上了霍青桐的妹妹喀丝丽，最后却又为了与乾隆做交易而将喀丝丽送入虎口。这是一个悲剧。第二个悲剧是陈家洛的母亲嫁非其爱，至使于万亭孤苦一生的悲剧。第三个悲剧是陈家洛的袁士霄爱而不能其爱的悲剧。

第四个悲剧是余鱼同爱上了不该爱的骆冰（有夫之妇）的悲剧，他与李沅芷订婚又是“得到的却不想要。”

《飞狐外传》中也有同样的一系列的悲剧。程灵素爱胡斐，胡斐不爱她；胡斐爱袁紫衣，她却是尼姑，而且发誓不嫁人；袁紫衣的母亲一再被强暴，更是悲苦不堪言「这也是‘爱情’？——东方剑注」；马春花订婚的第二天却投入了福康安的怀抱，最后反被害死；苗人凤号称打遍天下无敌手，他的夫人却跟了田归农跑了。

《碧血剑》中的何红药爱上了薄情郎；而夏雪宜则爱上仇家女、又因贪财宝而轻离别，以至于终生遗憾；阿九爱袁承志，却因家破国丧加上袁承志身有所属而不能如愿。何铁手爱上女扮男装的夏青青，令人啼笑皆非。

《射雕英雄传》中的黄蓉的欢乐就是华筝的悲哀；穆念慈所托非人，受尽苦难。

《神雕侠侣》中武三通为情发疯，李莫愁成了情魔，陆无双、程英空自伤怀、公孙绿萼送了性命；公孙止、裘千尺夫妇之间像炼狱般的痛苦；杨过与小龙女亦饱红苍桑，伤痕累累。

《越女剑》、《白马啸西风》中的女主人公的爱情成了单相思；《笑傲江湖》、《连城诀》的男主人公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爱人嫁作他人妇……。

这样的悲剧故事还有太多太多，我们不能一一列举。那些看似喜剧的爱情故事中，也胡着太多的苦涩和悲哀、甚而令人一片茫然。

2. 多样性。

悲剧也有各式各样的。金庸的小说中正是写出了这种多样性。

陈家洛的爱情悲剧多半是他自找的，是他个性与价值观的弱点、失误所致。而胡斐的爱情悲剧则是命运的不公平：在《雪山飞狐》中，他与苗若兰两情相悦，但苗若兰的父亲苗人凤却要与胡斐决一死战，无论谁胜谁负，悲剧的结局都摆在那儿；在《飞狐外传》中，胡斐与袁紫衣相爱，却又遇到了一个不能还俗的尼姑。狄云的悲剧在于恶人从中作怪，以至于心爱的师妹糊涂地嫁给了仇人。而袁士霄的悲剧则在于他的性格怪僻，一怒之下离开情侣长时间杳无音讯。徐潮生的悲剧是在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婚姻不能自主。余鱼同的悲剧在于伦理的高墙不能逾越，但自己又偏偏情不自禁地碰

得头破血流。马春花的悲剧有可能在于对父母之命的盲目反抗，有可能在于青春期的性的骚动，也有可能是出于对福公子的人品气势的迷恋，还有可能是命中该有此劫，一见钟情见了鬼……。

金庸笔下的爱情故事，无论是悲是喜，是主人公或是次要人物，都得到了作者的独特的艺术处理。如《碧血剑》中的何红药被夏雪宜“始乱终弃”，但她自己也要自我反省才好，不料从此变成偏执的情魔；夏雪宜爱上了仇家之女，一不能以情化仇，二不能重情而轻财宝，所以最终注定了不幸的下场。阿九公主生于皇家本来就是不幸，而国破家亡更是雪上加霜，尤其不幸的是心爱的情郎不但是仇家敌手，而且还早有所属……同一部小说中的爱情故事有着不同的风貌。而不同的作品中的不同的人物爱情则更是各有各的不同。

金庸小说中的爱情故事的多样性是十分引人注目的。

3. 个性化。

爱情之所以是永恒的主题，这所以永远说不清、道不明、搁不下、看不厌，正是因为它是难以定性、更难以定“型”的。没有任何语言能简单地概括它的本质，也没有任何公式能概括它的类型。爱情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而之所以多种多样，乃是因为爱情与其主人公的个性不可分。人们的个性、气质、出身、修养、理想都不尽相同，人们的遭遇、经历、命运、机缘也不尽相同，因而他们的期望的爱情就不会相同，而他们所获得的爱情也不可能相同。世上的人个性千差成别，那么世人的爱情的形式及结果也就千差万别。很少人意识到这一点，而在意识到了这一点的人中，更少有人能在小说创作中表现出这一点。

在金庸的小说中，不同的人物有不同的个性，而不同个性在爱情故事上的表现了了分明，影响着爱情，甚至决定着爱情与人生。

较突出的例子是“射雕三部曲”的三位主人公，因个性不同，对待爱情的态度与方法就不同，从而爱情的命运结局也就不同。《射雕英雄传》中的郭靖厚道正义，在爱情与道德中有过徘徊，但感情与道义的矛盾并没有模糊他的爱情态度。

《神雕侠侣》中的杨过则对小龙女挚爱无比，虽有违礼教大法，但仍起而挑战，奋不顾身，至死不变（这一点郭靖就难办啦）。《倚天屠龙记》中的张无忌则与前二者又不相同，这位仁兄性格老好，拖泥带水，对身边的四位少女都有好感，徘徊无定，没法抉择，只好听天由命，或让对方去争取。

还有一个更好的例子是《白马啸西风》中的一系列人物，他们的遭遇大致相同，都是单相思。但他们的行为却有天壤之别：瓦尔拉齐因心上人雅丽仙不爱他，就要将她害死，进而还想害死其他人；史仲俊因师妹上官虹不爱他而大病一场，性格大变，最后将上官虹的丈夫害死，企图让上官虹投入他的怀抱；李文秀明知苏普不再爱她而爱阿曼，但在苏普与阿曼遇难之时，仍义无反顾地去解救；马家骏对李文秀单相，而李文秀则一直把他当“计爷爷”，但他还是不计任何代价地为李文秀赴汤蹈火，最终牺牲了生命……这四个人物的作为各自不同，正是由于他们的个性气质的差异。在金庸笔下，自然而然地各就各位。人们对这部小说不太重视，以为是一篇不大重要，没啥成就的作品，从而视若无睹，实在不大公平。

4. 神秘感。

爱情固然不像古龙小说中那样随意，但也更不似梁羽生笔下那样分明。

爱情这玩艺儿有时简直莫名其妙，神秘不测。谁要是不承认这一点，以

为爱情是可以分析清楚，甚至像一加一等于二那样的简单，那就摸不着它的边儿。

有时一个人爱上一个人，或一个人不爱一个人，简直是不可理喻的。如《书剑恩仇录》中的余鱼同爱上骆冰，明知不该，却仍是不能自拔。《碧血剑》中何铁手爱上夏青青更令人啼笑皆非。《笑傲江湖》中令狐冲如此可爱，岳灵珊硬是有眼不识泰山，而要投入林平之的怀抱「非也非也，林平之亦不无爱岳灵珊的心，但由于复仇的心，再加上“自宫”的后遗症……再说岳灵珊也确不喜欢令狐冲这“类型”的…东方剑注」；《射雕英雄传》中的杨康明明是混蛋加八级，但穆念慈却仍是对他一往情深……。

这些都是不可理喻的，但还谈不上十分神秘。 - - 下面两个故事才算是神秘的。

一个故事是《神雕侠侣》中的郭芙，爱过武敦儒、武修文两兄弟，难分轩轻，尔后遇到耶律齐才算是解脱了心理困境，获得了美满的结局。她对杨过从来只有厌恶、愤恨、冷眼。

不料在她结婚十多年之后，自己才发现自己的内心的隐密。

[郭芙一呆，儿时的种种往事，霎时之间如电光石火般在心头一闪而过：“我难道讨厌他么？当真恨他么？武氏兄弟一直拼命的想讨我欢喜，可是他却从来不理我。只要他稍为顺着我一点儿，我便为他死了，也所甘愿。我为什么老是这般没来由的恨他？只因为我暗暗想着他，念着他，但他竟没有半点将我放在心上！”

二十年来，她一直不明白自己的心事，每一念及杨过，总是将他当做了对头，实则内心深处，对他的眷恋关注，因非言语所能形容。可是不但杨过丝毫没明白她的心事，连她自己也不明白。(第39回)]

人类最难了解的就是他自己。所以古希腊人说：“认识自己，是人类最高智慧。”所以郭芙二十年来不明白自己的心事，没什么稀奇，这位少妇从少女时便智力不高而又心气浮躁，若非年纪渐长，经世事较多，而又在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她的心事只怕再过二十年也未必能明白。

另一个例子是《倚天屠龙记》中的殷离，从小就爱着张无忌，为了寻找张无忌而历尽千辛万苦，但两人相逢却不相识，这没什么稀奇，稀奇的是当她知道眼前的“曾阿牛”便是张无忌时，却依然“不识张郎是张郎”。

[殷离神色温柔地瞧着他，呆呆地看了半晌，目光中神情变幻，终于摇摇头，说道：“阿牛哥哥，你不懂的。在西域大漠之中，你与我同生共死，在那海外小岛上，你对我仁至义尽。你是个好人。不过我对你说过，我的心早就给了那个张无忌啦。我要寻他去，我若是寻到了他，你说他还会打我、骂我、咬我吗？”说着也不等张无忌回答，转身缓缓走了开去。

张无忌陡地领会，原来她真正所爱的，乃是她心中的所想象的张无忌，是她记忆中在蝴蝶谷里遇上的张无忌，那个打她咬她，倔强凶狠的张无忌，不是这个长大了的、待人仁恕宽厚的张无忌。……(第40回)]

这实在是惊人的一笔，亏得作者能想得出来。若说是胡编乱造，那就大冤特冤了，人类心中所想象和渴望的，总是比现实的、客观存在的东西要美好得多。

人类完全可能像殷离那样爱上心中的偶像，而对真实的人物却熟视无睹，如此等等，爱情的神秘感，其实多时来源于为类心理的许多测度的奥秘。

5. 含蓄性。

金庸言情，在艺术技巧方面也是大有文章，一般的小说、尤其是一般的武侠小说中的爱情故事，多半是看头知尾，一目了然的。但看金庸的小说却不是这样，你必须看到最后才恍然大悟，甚至到了最后也不能真正地清楚明白，而只能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

上面的郭芙与殷离两个例子就是，要到小说的最后才能明白怎么回事，绝大部分读者都不可能预测到小说中这样的结局。之所以会这样，除了爱情及其心理的神秘莫测之外，还因为作者从容镇定，布局得当而且含而不露。

《书剑恩仇录》中的陈家洛为何舍弃了霍青桐而爱上了她的妹妹，在小说中始终没有完全揭开，似乎是因为李沅芷女扮男装引起了陈家洛的误会；又似乎是陈家洛见异思迁，直至小说的后半部，才轻轻地来了一句“难道我是不喜欢她（霍青桐）太能干么？”许多读者可能都没有注意到这一点，但这一点恰恰是这场爱情悲剧的关键。因为陈家洛怕娶女强人——像现代许多人一样——因为霍青桐能文能武、英姿飒爽，没料到这倒成了她不幸的根源。类似的故事还发生在《侠客行》中的梅芳姑身上，梅芳姑爱着石清，而石清却娶了闵柔，谁也不明白（包括梅芳姑与读者）其中的缘故，直至小说的最后，才由石清说了出来：“你不但样样比她（闵柔）强，而且也比我强，使我自惭形秽，配不上你。”……呜呼！谁能想得到？

《天龙八部》中的正派武林的领袖人物少林方丈玄慈大师居然会犯淫戒，而对象却又是“无恶不作”叶二娘，这谁能想得到？段誉苦恋王语嫣，而王语嫣又正是他的同父胞妹，眼见这一对情侣面临乱伦的危险，段誉的母亲却又说出了一个惊人的秘密：段誉的生身父亲不是段正淳，而是“恶贯满盈”段延庆。原来刀白凤为了报复段正淳的风流，投身段延庆的怀抱而怀上段誉……「不妥不妥，说得不清不楚，没看过人一定会误会……东方剑注」这又有谁能想得到？作者到这关键时刻才揭开真相，真是含蓄到家。仔细一想，却又合情合理。正所谓“意料之外，又有情理之中”，叫人不得不佩服。

也许以上还不是最典型的例子，最典型的例子是袁承志与夏青青，杨过与小龙女，令狐冲与任盈盈的爱情真相，作者一直含蓄到最后也没有任何“明示”，以至于成了几种疑案。

看起来这三对都是金庸小说中难得的佳偶，又是更难得的团圆结局。可是，这三对爱情故事总使人感到疑虑重重。

袁承志从来都是把夏青青当成“义弟”（因夏青青女扮男装与袁承志结拜），也一直叫她是“青弟”，而最后阿九出家了，袁承志却仍叫她是“阿九妹子”，这“弟”与“妹子”的区别似乎相当明显，而夏青青的吃醋也不完全是空穴来风。但书中始终回避了袁承志对阿九的情感态度，尤其回避对阿九与夏青青的正面比较。

「驳：袁，夏二人的关系，从多次生死与共中已可看出，袁承志本非善言之人，更不会说“我爱你”这样的“时髦”话；对于阿九的态度，其于皇宫内与阿九共处一室时已经清楚表明了；夏、袁二人最后的关系，在《鹿鼎记》中亦略有提及，可见陈先生此言略有不对之处…东方剑」。

杨过与小龙女似乎一直是作者与读者公认的佳偶。杨过也从未改变过，但一来两人性格差异与冲突明显；二来小龙女不断回避，甚至曾嫁给公孙止；三来小说中又写了郭襄与杨过的一段交往；四来杨过似乎在寻找“白衣少女”这个“幻影”…

…真相如何，不得而知。「驳：虽然不我喜欢《神雕侠侣》，更看杨过不

顺眼，但杨与小龙女的感情，亦非如先生所言之矛盾重重：小龙女一开始即对杨过“追”而从未“回避”过（我记得她第一次出墓下山就是为了杨过），至于与公孙止成婚，我记得好象是情花之故...；二是性格冲突是由于小龙女长年幽居与杨过要游戏江湖的心态有所冲突，但以杨过和小龙女互相为对方牺牲的精神来看（详可见十六年后小龙女与杨过在涧底的对话）...，再加上《倚天屠龙记》中“终南山下，活死人墓；神雕侠侣，绝迹江湖”的一句，想必其二人的结果也不用我多言了——东方剑」。

令狐冲与任盈盈的关系比较明显，任盈盈一厢情愿而又一往情深，令狐冲则一心爱恋师妹岳灵珊。岳灵珊死了令狐冲的心也死了。书上写得明明白白，但他的心如何复活却没有写。似乎一直是任盈盈在那儿自作多情、自作主张，自以为是地煽风点火，又似乎不是.....「驳：令狐冲与任盈盈关系的转变，是在令狐冲上少林救任盈盈的时候，初上少林，实为“报恩”而来；下山时，则已为“钟情”所致了。（详细的分析可见《驳金庸小说无人性描写》一文）岳灵珊之死的确对令狐冲的打击甚大，但她对盈盈的心意，又一次在悬空寺中表露出来：他不是不知道仪琳对他的心意（我都很羡慕为什么没人这么对我...:));甚至盈盈亦劝他“一双两好”，但他仍然表示只爱盈盈一人，在那种“生死悠关”的情况下，想必说出的话亦不会有假（像他这样能够以“虚言”以退田伯光的人，竟不愿以虚言来躲开眼前的“危机”，足以证明他对盈盈的心）.....此一评又是乱弹——东方剑」。

再如《侠客行》中的石破天是更爱丁铛还是更爱阿绣，也难以轻易地加以判断。

以上这些例子也许是作者有意如此，也许是笔者多虑。不论如何，问题总是存在。而存在这些悬而未决的问题，恰恰增加了小说的意味。因为人生的许多问题不是那么容易说得清楚，作者还是不要“全知全晓”且“全说出”的好。

6. 人性化。

金庸小说言情成功的最根本的原因，乃在于他对人性的真切的了解和领悟。

前面所说的例子，不论如何奇特、如何神秘、如何含蓄，都在“情理之中”，都是人性的证明，是对人性有其复杂性的揭示。

石清对使他自惭形秽的梅芳姑敬而远之，这正是人性（男人）的一种表现。而《侠客行》中的白自在的夫人史小翠由于对丈夫不满，因而拼命夸张丁不四的长处，以及她对丁不四的“旧情”，那是因为“隔河景色，总觉比此岸更美”，人似乎总是对得到的不甚满意，而对失去的倒特别珍惜。《飞狐外传》中的苗人凤的夫人南兰之所以要离开苗人凤而投入田归农的怀抱，那也是“多情女偏爱薄情郎”。人性如此。苗人凤不但不会调情逗趣，不会低声下气，文雅风流，而且一天到晚只会练剑、练剑、练剑，其它时间则总是心事重重，没有笑脸；而田归农则风流潇洒、轻薄多情，怎能不叫南兰这位官家小姐入迷入痴？

《天龙八部》中的虚竹虽然一心守戒，老老实实在地做和尚，但遇到童姥恶作剧地将一位裸体少女掳来与他相拥相抱，年轻的虚竹又怎能抗拒这“天下第一等的诱惑”？几度缠绵之后，又怎能不思念若渴？人生在世，有欲有爱，那么玄慈方丈年轻时与叶二娘的犯戒之恋又有什么奇怪的呢？他虽然犯了佛家之戒律，却是符合人性的。「感觉似一败笔多些...记得『破绽小全』

中亦有提及 - - 东方剑」。

金庸是一位有灵性而又有大智慧的作家，他的作品既富感性特征，又具有深刻的理性精神，正因为他对人性有深刻的了解，而又有超人的艺术才华，他讲述的爱情故事才这样的丰富多彩而又博大精深，既有情又有趣。

